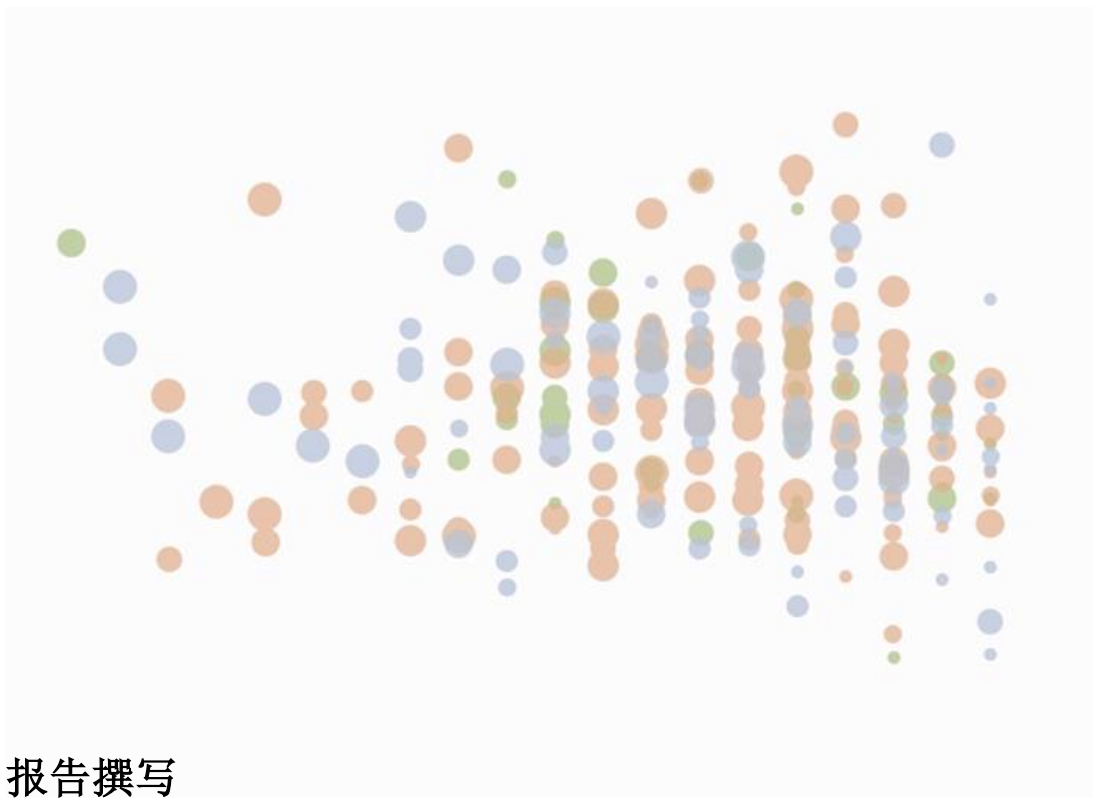

中国民间公益组织基础数据库

数据分析报告



[中国公益 2.0](#)



[中山大学中国公益慈善研究院](#)

项目资助



[南都公益基金会](#)

2014 年 4 月



本报告遵从[知识共享署名-非商业性使用-禁止演绎 3.0 中国大陆许可协议](#)。



目 录

1	摘要	1
1.1	报告目的	1
1.2	主要结论	1
2	项目介绍	3
2.1	项目背景	3
2.2	数据收录	3
3	结果分析	5
3.1	组织成立时间	5
3.2	组织注册状况	6
3.2.1	注册类型	6
3.2.2	注册时间	7
3.3	组织所在地	8
3.3.1	省份/直辖市分布	8
3.3.2	区域分布	9
3.4	服务区域	10
3.4.1	服务区域范围	10
3.4.2	服务区域所在地	11
3.4.3	服务区域为“全国”的组织所在地分布	12
3.4.4	平均服务省份/直辖市组织数量	13



3.5	服务领域	14
3.5.1	服务领域	14
3.5.2	不同服务领域组织在各区域分布	14
3.5.3	不同区域组织服务领域分布	15
3.5.4	热门领域增长趋势	19
3.6	资金规模	20
3.6.1	上一年度支出规模	20
3.6.2	注册状况与支出规模	20
3.6.3	不同区域组织支出规模	21
3.7	工作人员	23
3.7.1	工作人员类型与数量	23
3.7.2	工作人员构成状况	24
3.7.3	不同服务领域组织工作人员情况	25
3.8	媒体使用	26
3.8.1	不同类型媒体使用情况	26
3.8.2	不同区域组织微博使用情况	27
3.9	组织成熟度	28
3.9.1	成熟度指标的建构方法	28
3.9.2	组织成立时间与成熟度	29
3.9.3	组织所在地与成熟度	29
3.9.4	组织所在区域与成熟度	31



3.9.5	服务区域范围与成熟度.....	32
3.9.6	服务领域与成熟度.....	32
4	后续计划.....	33



1 摘要

1.1 报告目的

本分析报告的撰写建立在数据库 2013 年 9 月-12 月数据收录的成果之上，撰写本报告的目的是检验数据库的信息收录效果，并利用数据库收录的基本信息，对目前国内民间公益组织在几个主要维度上的现状进行一个详细的刻画，希望能帮助国内民间公益组织对自身所处的发展环境形成一个较全面的印象，例如与自己同样的组织在全国有多少？自己所在的组织算是“大”组织还是“小”组织？是“成熟”的组织还是“新生”的组织？报告所提出的成熟度等指标可为资助型组织在全国范围内制订资助策略时提供一个参考的方向，同时也希望通过报告的结果为研究民间组织的机构和个人提供一些有价值的信息，也为其进行更深入的研究抛砖引玉。

需要特别说明的是，可以肯定的是目前数据库所覆盖的民间公益组织数量与国内实际存在的民间公益组织数量还有很大差距。本报告所得出的结论只能理解为这个领域的掠影而已，以供公益同行参考。

1.2 主要结论

- ◆ 1990 年至 2000 年样本公益组织成立数量呈稳步上升趋势，2000 年以后组织数量急剧增加。可以预期国内民间公益组织在未来会持续不断成长。
- ◆ 约四分之一的组织没有注册，有超过 40% 的民间公益组织没有正式的“非营利组织身份”。在注册组织中，民非注册的组织最多。
- ◆ 公益组织的注册数量于 1990 年至 2010 年呈现增长趋势，自 2011 年大幅度增加，2013 年达到顶峰，组织成立时间与注册时间之间平均相隔约 2 年左右，即有一部分组织并不能在成立后马上注册成功。
- ◆ 来自广东、北京、四川、江苏和上海的民间公益组织最多。从区域数量分布来看，东部>西部>中部。
- ◆ 超过六成的组织仅服务本省。组织数量集中的地方，组织的服务范围也较广。



- ◆ 组织数量排名前五的服务领域是儿童青少年、教育助学、综合志愿服务、环境保护和残障人士，组织数量最少的三个领域为同性恋、女性权利和动物福利。
- ◆ 公益组织上年度支出金额在 0-2 万的数量最多，约占全部组织数量的四分之一，整体而言大额支出的公益组织数量较少，小额支出的公益组织的数量较多。
- ◆ 绝大部分组织的人员结构为“全职+兼职+志愿者”。在各服务领域中全职人数中位数最高的为残障人士；兼职人数中位数最高的为灾害管理。除信息网络和综合志愿服务这两个领域外，其他领域全职人数均大于兼职人数。
- ◆ 本报告尝试利用全职人数、成立年份、是否注册、媒体传播、开支建立了公益组织成熟度模型。成立时间 6 年以内的组织，成熟度与成立时长正相关；成立时间 6 年以上的组织，成熟度与时间无明显相关。
- ◆ 在组织数量多于 15 家机构的省份中，组织平均成熟度排名依次是陕西、上海、北京、重庆、福建和广东；公益成熟度总和前三的为广东、北京和四川。
- ◆ 东部和西部地区的组织成熟度相当，中部地区的组织成熟度最低；服务全国的组织相对成熟度更高一些，而服务本省组织相对较低。
- ◆ 成熟度排名前四的领域依次是教育助学、企业社会责任、民间研究机构和残障人士，排名靠后的领域是综合志愿服务、老年人、动物福利和艾滋病。



2 项目介绍

2.1 项目背景

中国已日益进入社会转型的关键时期，同时中国社会也进入矛盾凸显期。在这个过程中，社会组织的崛起正成为一股不容忽视的力量。近年来随着体制改革以及公民意识的提升，民间公益组织的数量与日俱增，其在国家转型和公共领域参与等方面都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

2013 年 3 月，中山大学中国公益慈善研究院（下文简称 SOP）、中国公益 2.0 项目（下文简称 NG02.0）和南都公益基金会三家机构相聚一堂，希望由研究机构、技术服务机构与基金会共同发起中国民间公益组织基础数据库项目，集学术、技术和业界优势于一体，为民间公益组织提供技术传播、资金募集等多方面的支持。数据库的搭建基于以下主要思考：一是信息完整的数据库能够影响资助方决策，让基金会更高效地找到合适的资助对象；二是为研究机构进行相关研究，特别是大规模的量化研究提供有针对性的样本框，从而提高研究质量。

2.2 数据收录

本数据库主要收录民间公益组织的基础信息，具体如下：

公益组织的数量、机构所在地、成立时间、服务领域及区域；

公益组织年度总支出；

公益组织的规模（全职人数、兼职人数、志愿者人数）；

公益组织是否注册，注册时间及注册类型；

公益组织媒体平台（自建网站、微博）；

公益组织固定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数据库的收录工作经历了两个阶段：

2013 年 4 月-9 月中旬是项目的筹备阶段，通过清理和汇总三家发起机构各自已有的民间公益组织名录，得到一份约 3000 个民间公益组织名称的初始名单。

2013 年 9 月-12 月份为数据库的集中宣传和推广，三家机构共同邀请国内民间公益组织进入数据库填写基本信息。一是“点一面”式动员，主要利用 QQ 群、



邮件组、微博等媒介号召自身网络中的民间公益组织入库填写，再邀请它们动员起它们的组织网络，层层向外扩展。二是“点一点”式动员，对每家组织进行邮件、微博私信以及电话邀请。除了线上途径，发起方也利用线下的途径进行宣传，在全国非公募基金会论坛、教育组织年会、安徽 NGO 年会、广州青年社会组织评估会等由发起机构组织或有份参与的场合，都派发了数据库宣传资料。

组织的收录具体包括两个步骤：

初审：甄别填写信息的组织是否“民间公益组织”，项目组确立了 4 条标准：

- 1、在中国大陆境内发起，不包括在港、澳、台及海外发起的组织；
- 2、由中国大陆民间个人/团体自发成立，非官办的组织；
- 3、致力于公益慈善事业，包括公益性质（帮助社会大众）和互益性质（组织成员互相帮助），不以营利为目的；
- 4、不论是否注册和注册性质，但不包括基金会。

复审：对符合条件的组织，电话联系资料填写人核对信息，核对完成后组织会被正式收录。

由于民间公益组织的成立背景往往比较复杂，仅靠填写的信息、网上公开信息及电话复核并不能完全识别出该组织是否完全符合条件。为尽可能覆盖更多组织，项目组采取的是“宜宽不宜窄”的原则，只要该组织大致符合 4 条标准，国内发起，明显不是基金会也不属于事业单位和企业性质，就会收录到库中。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入库填写或完善信息的国内民间公益组织数量为 810 家，在库组织总数量为 3602 家。

为追求数据的完整性，本分析报告所使用的组织样本为符合数据库服务范围，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填写或完善信息，且已经完成电话复核的组织，合计共 788 家。数据库通过网络平台收集数据并利用电话及其他手段进行联络，所以样本中较少包含完全接触不到网络的公益组织。由于地域差异、网络使用、组织信任度等限制，导致部分省市有效样本偏少，例如安徽省通过线上和线下网络到达了 100 家左右的草根组织，但目前可供分析的有效数据中仅收录了 29 家。为了更好的了解各省市的公益组织情况，分析者在分析过程中也从东西中部各挑选了代表性省市进行分析，东部为北京、广东，中部为安徽，西部为四川、云南。



3 结果分析

3.1 组织成立时间

民间公益组织成立时间见图 1 和图 2，最早成立的一家为 1939 年，其余自 1990 年开始数量总体呈上升趋势，2000-2001 年是国内民间公益组织增长的转折点，在 2000 年前组织数量整体增幅不大，在 2001 年后显著增多。这个民间组织增长格局与 SOP 于 2011 年所做的一项全国民间公益组织抽样调查的结果非常类似。数据库结果也显示 2007 年至 2013 年组织数量急剧增加，2008 年和 2013 年组织增加数量达同期顶峰。这与中国发展简报 2013 年发布的一个全国草根公益 NGO 调查结果也相一致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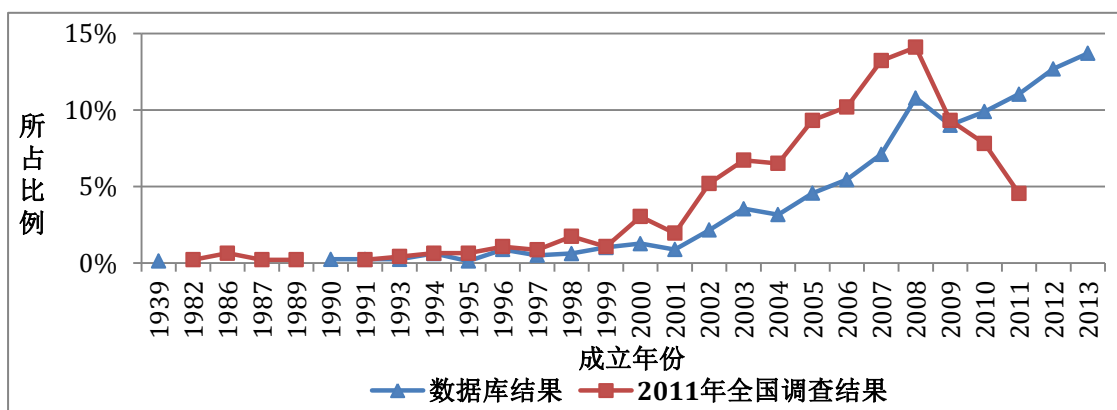


图 1 公益组织成立年份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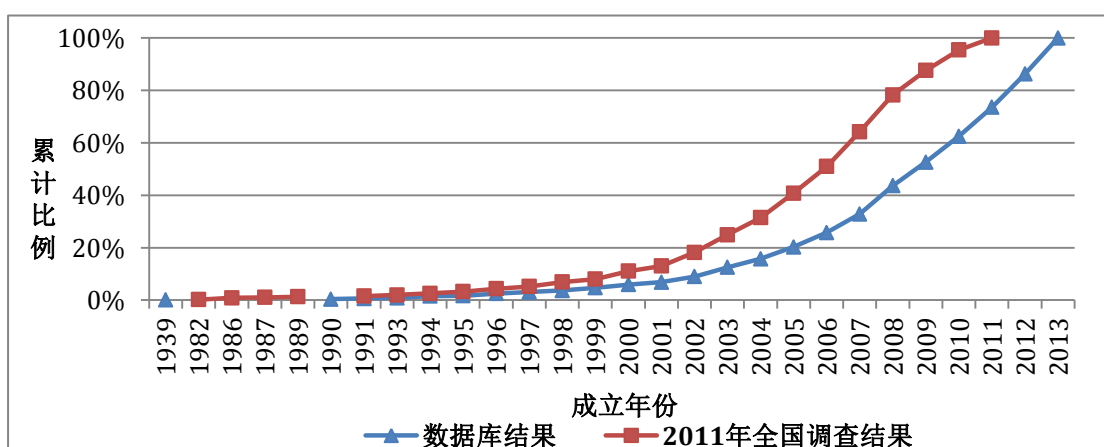


图 2 公益组织成立数量按年份累计情况

¹ 中国公益 NGO 概览-中国公益组织名录特别报告

[EB/OL].<http://www.chinadevelopmentbrief.org.cn/qikanotherlist.php?id=5>.



3.2 组织注册状况

3.2.1 注册类型

民间公益组织的注册状况是其生存现状的另一个重要反映，数据库收录结果显示（见图 4），24.75%的组织尚未进行注册，75.25%的进行了注册。注册组织中有 39.21%为民非注册，19.04%为社团注册，9.26%为工商注册，7.74%为机构挂靠。若把机构挂靠也看作未注册的话，两者相加比例为 32.49%，即超过三成的民间公益组织尚未有独立的身份。考虑到接近 10%的工商注册组织，合计有超过 40%的民间公益组织没有正式的“非营利组织身份”。通过比较发现这与 SOP2011 年全国抽样调查的结果虽略有差异但大体亦非常接近（见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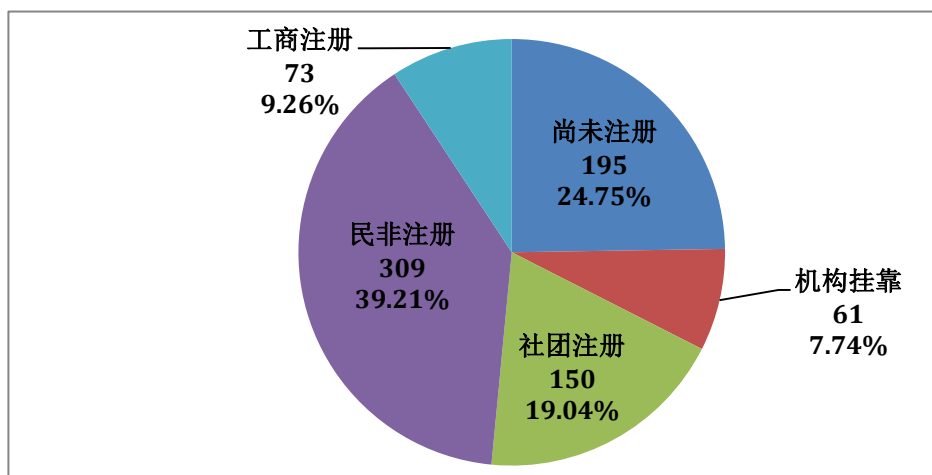


图 4 公益组织注册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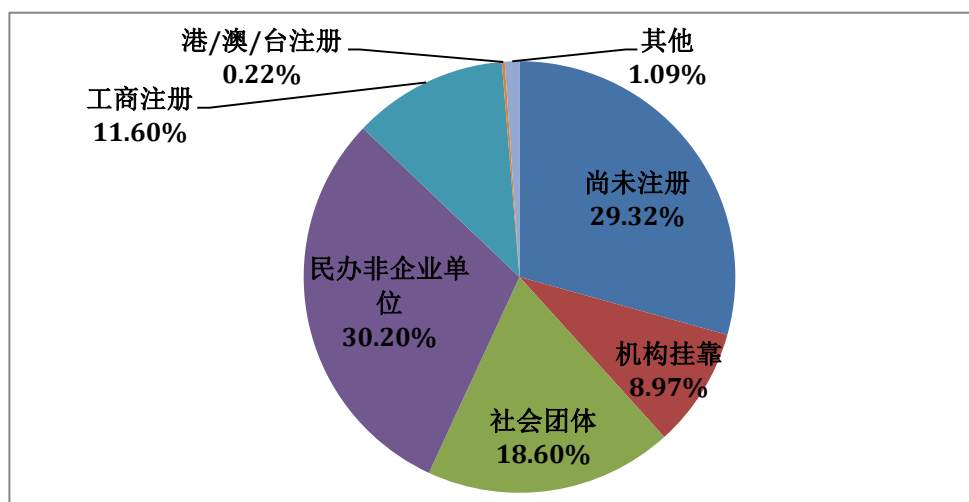


图 5 2011 年国内民间公益组织注册类型

（数据来源：中大中国公益慈善研究院 2011 年全国民间公益组织抽样调查）



3.2.2 注册时间

排除样本中未注册及未填写具体注册时间的 256 家公益组织，在有注册的 532 家组织当中，注册时间与组织的成立时间呈现出大致一样的趋势（见图 6 和图 7），注册年份于 1990 年至 2010 年呈现增长趋势，自 2011 年公益组织的注册数量呈现大幅度增加，2013 年达到顶峰，2000-2001 年后的增幅超过 2000 年之前的增幅。这同样与 SOP2011 年全国民间组织抽样调查的结果比较吻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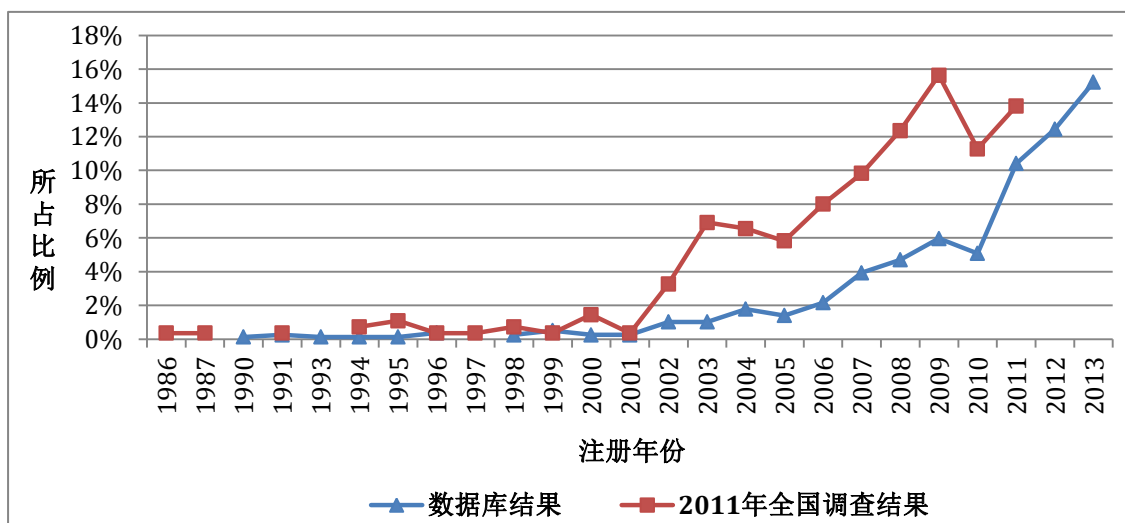


图 6 公益组织注册年份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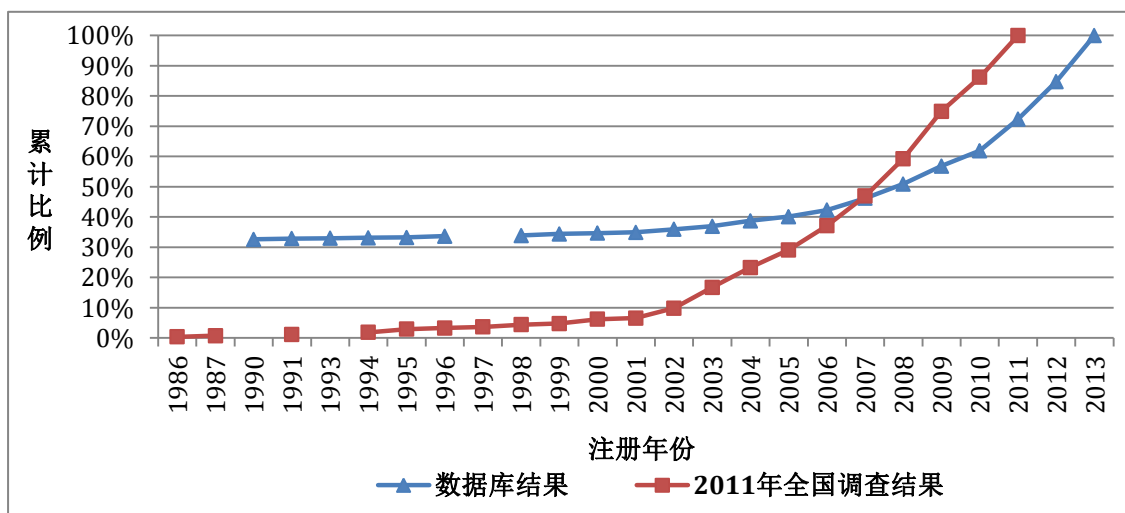


图 7 注册公益组织按年份累计情况

对组织的注册年份与成立年份进一步比较发现，有很大比例的组织在成立若干年之后才得到正式注册身份（见图 8）。在有效样本中有 3 家组织是先注册后成立，在先成立后注册的组织中有 293 家的组织在成立当年进行了注册（占成立后注册组织数量 55.39%），224 家在成立后 10 年内进行了注册（占 42.34%）。在



已注册的公益组织中，组织从成立开展活动到正式注册之间平均相隔时间约为 2 年左右²，50%的组织从成立到正式注册之间小于 1 年（见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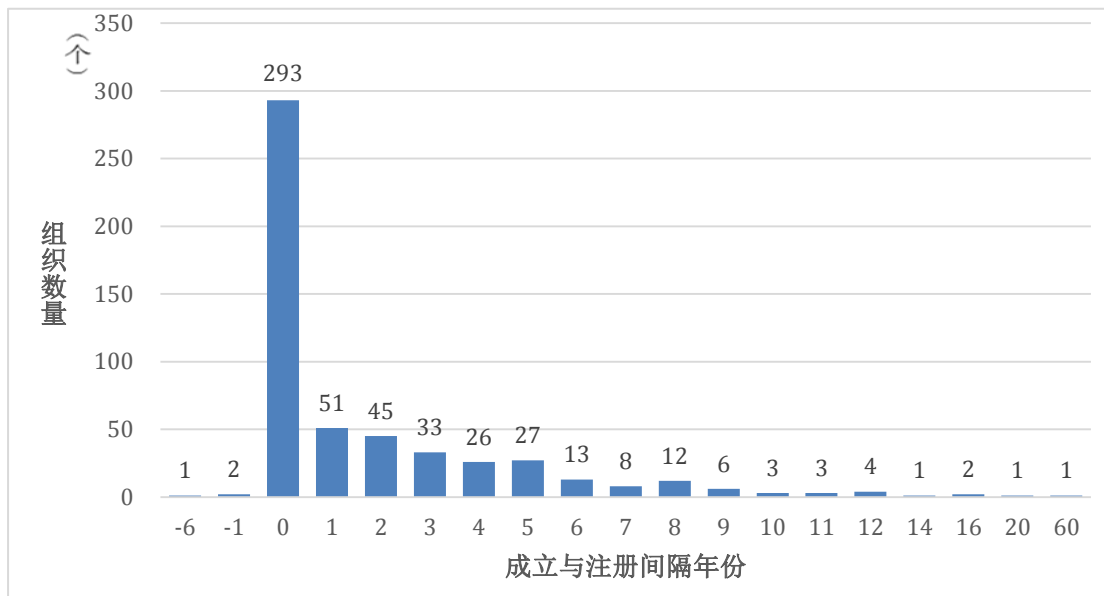


图 8 公益组织成立及注册时间间隔

表 1 公益组织成立与注册时间间隔统计值

单位：年			
	平均值	标准差	中位值
成立与注册时间间隔	1.89	3.84	0

3.3 组织所在地

3.3.1 省份/直辖市分布

从组织所在地上看（见图 9），组织数量最多的地方为广东、北京、四川、江苏和上海。这与 SOP2011 年全国抽样调查的结果存在少许差别，后者结果显示，组织数量排在前五位的省份/直辖市为安徽、北京、云南、广东、四川（见图 10）。不过结合两个结果可以发现，在东部地区组织数量以广东和北京最多，西部地区以四川最多，中部地区则可以安徽为代表。

² 由于入库组织中成立月份有出现不确定的情况，所以这里的计算仅用成立的年份和注册的年份进行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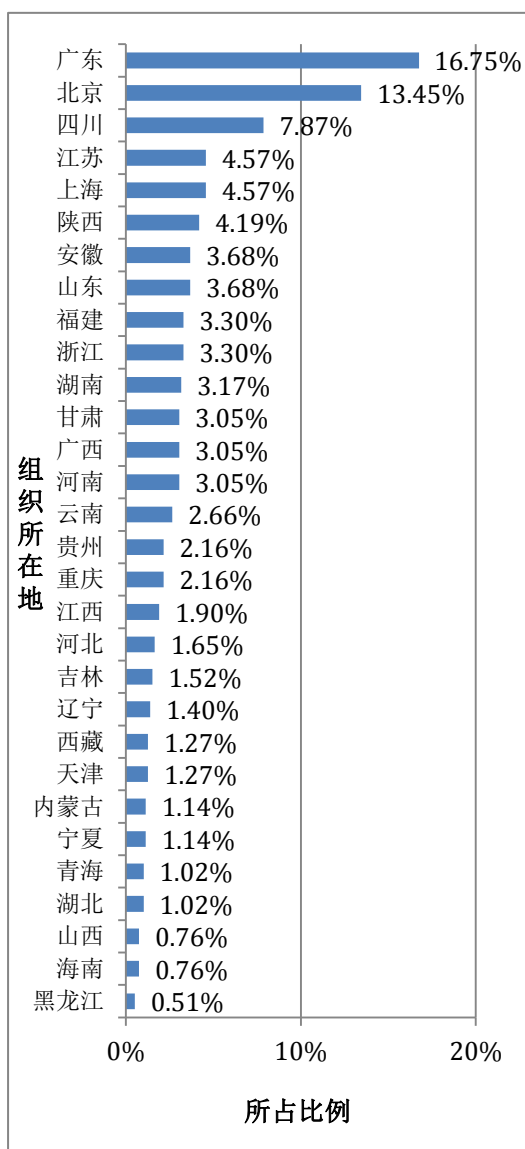


图9 公益组织所在地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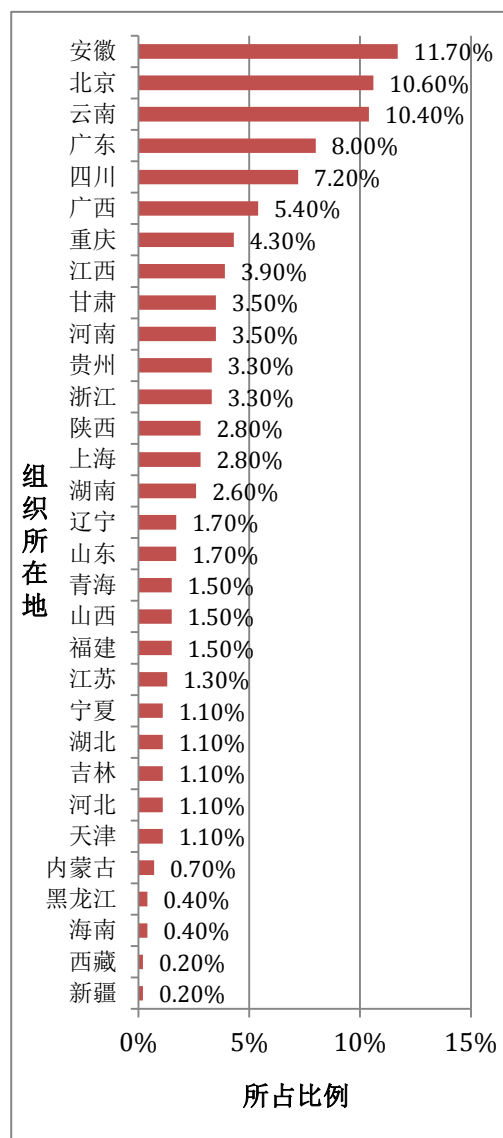


图10 2011年国内民间公益组织所在地分布

(数据来源: 中大中国公益慈善研究院 2011年全国

民间公益组织抽样调查)

3.3.2 区域分布

将公益组织所在地按照东、中、西部进行划分³(见图11), 可以看到东部地区组织比例最大, 占 54.70%; 其次为西部地区, 比例为 29.70%; 比例最低为中

³ 东部地区包括北京、天津、河北、辽宁、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广东、海南 11 个省(直辖市); 中部地区包括黑龙江、吉林、山西、安徽、江西、河南、湖北、湖南 8 个省; 西部地区包括内蒙古、广西、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 12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

部地区，占 15.61%，这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目前国内民间公益组织向东部呈现明显倾斜的分布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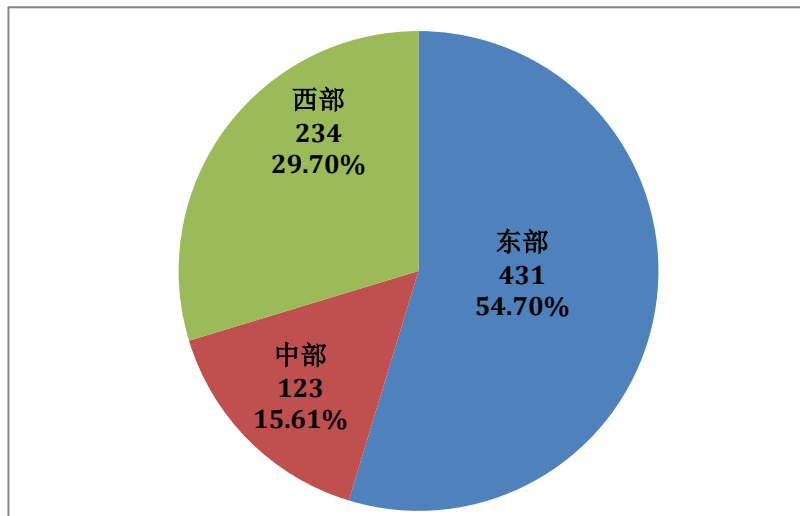


图 11 公益组织区域分布

3.4 服务区域

3.4.1 服务区域范围

在样本公益组织中，64.34%的公益组织仅服务本省，27.28%的组织服务全国，8.38%的组织跨省服务（见图 12）。从组织所在地上看，仅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新疆自治区的所有组织（组织数量非常少）仅服务本省。其他省市的组织服务本省及全国所占比例较高，跨省服务所占比例较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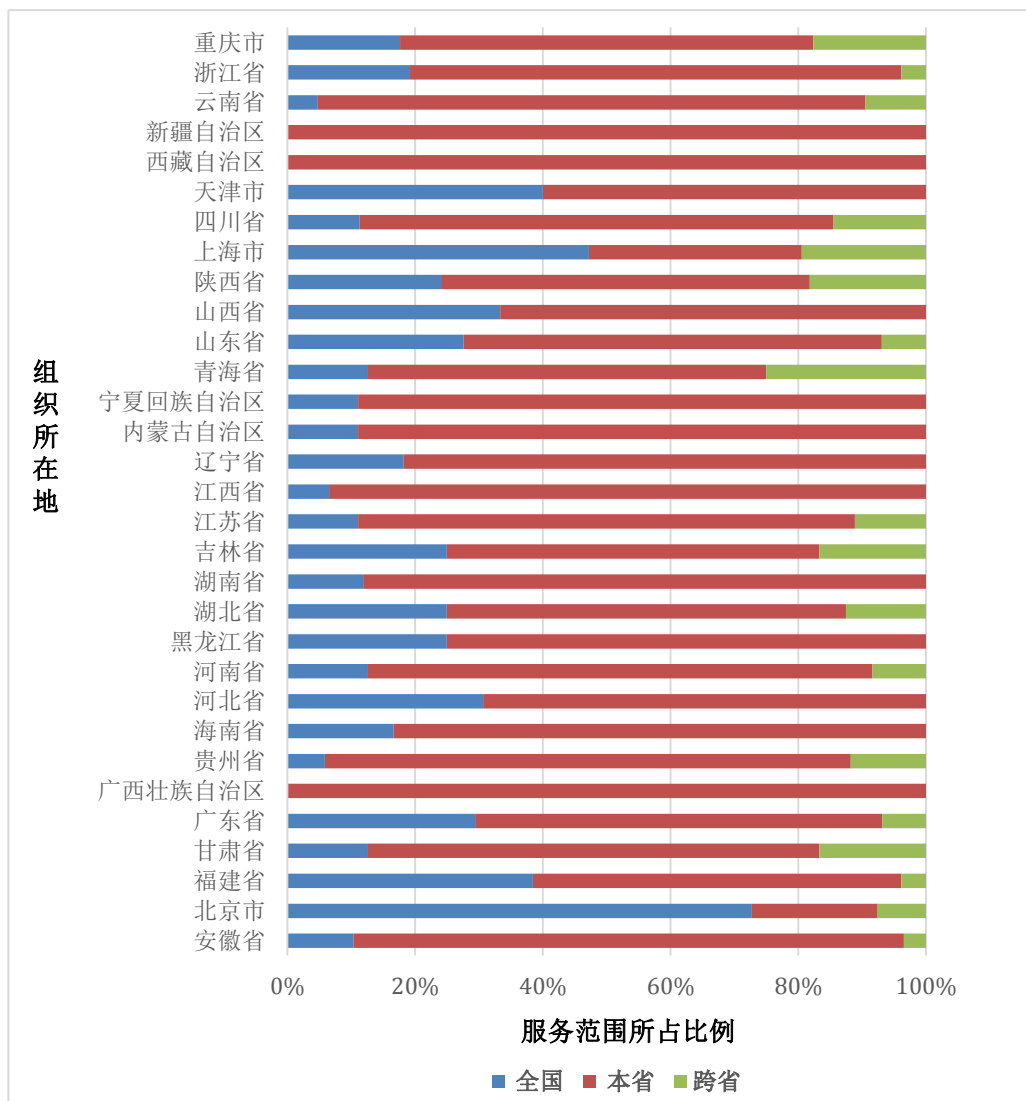


图 12 各地公益组织服务范围分布

3.4.2 服务区域所在地

观察服务区域所在地的分布（见图 13），结果显示，服务区域为广东和四川的组织比例明显高于其他省份，分别为 12.06% 及 10.28%，这个结果和组织所在地的分布比较相似⁴。

⁴ 数据库在服务区域上均以省份为最小单位，在收录期间有部分组织解释自身的服务区域仅在市甚至市辖区之内，并未扩展到整个省份，这里也算在该市或区所在省份之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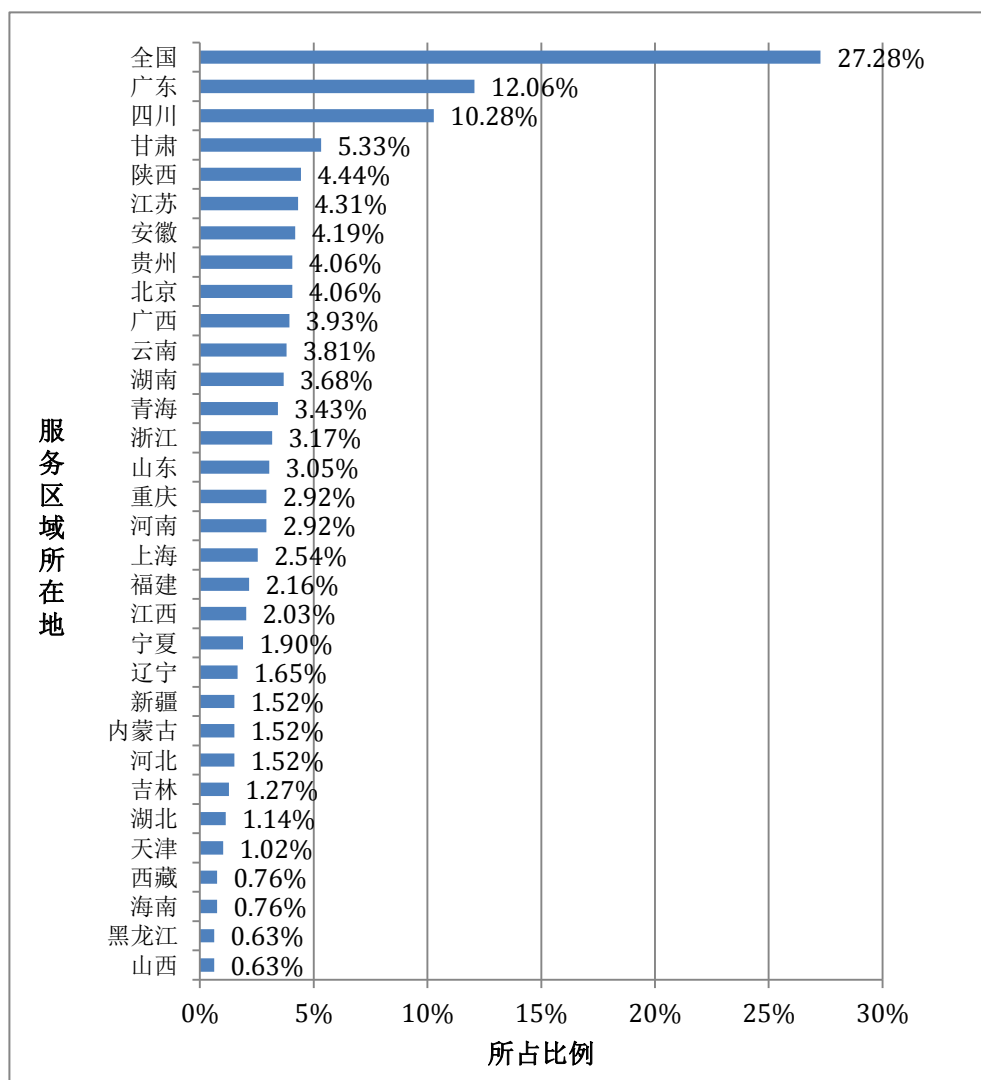


图 13 服务区域所在地分布

3.4.3 服务区域为“全国”的组织所在地分布

进一步看服务区域是“全国”的组织所在地分布（见图 14），可以看到以北京为最多，第二、三位分别为广东和上海，其余省份所占比例则均低于 5%。可见民间公益组织发展比较繁荣的地方，组织服务的辐射范围也往往更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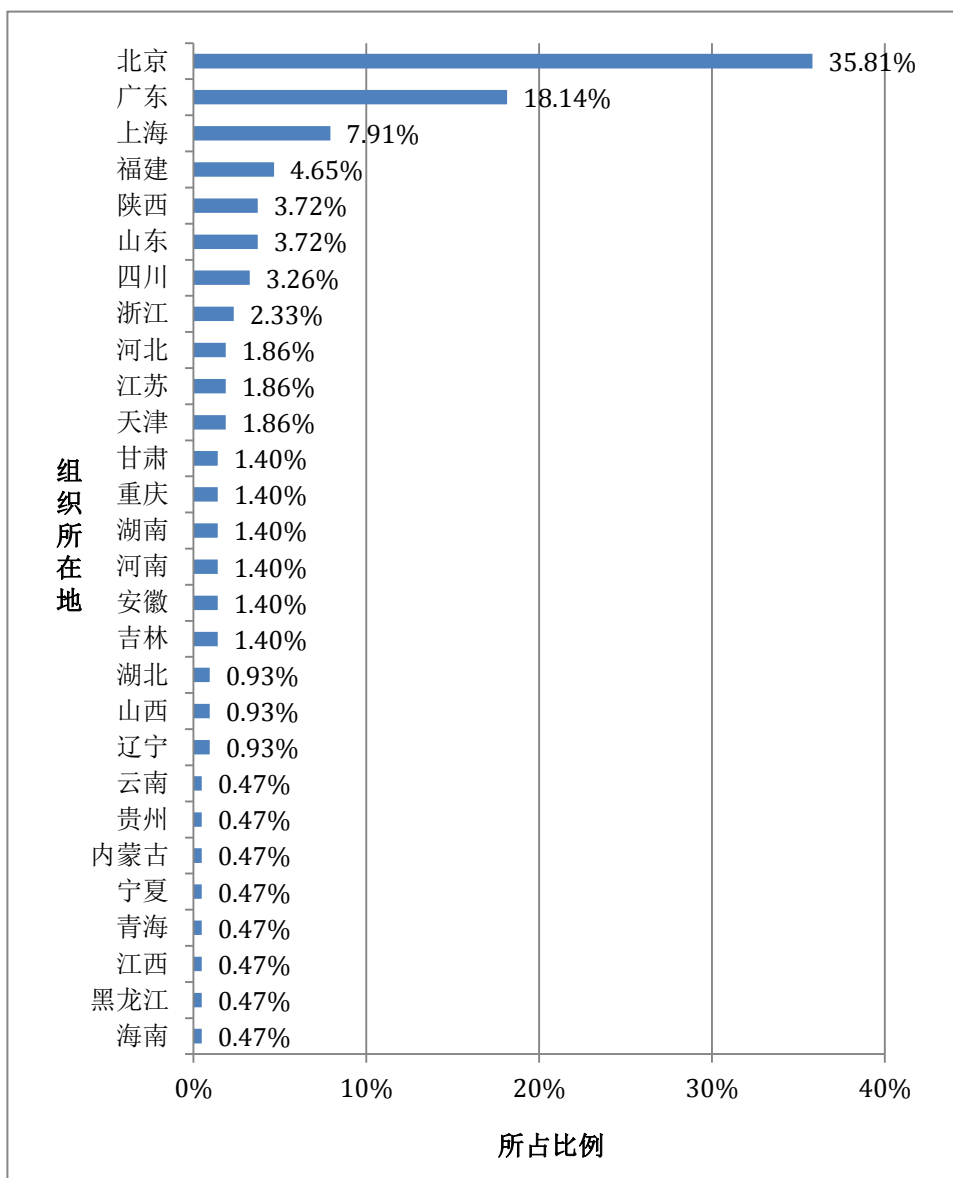


图 14 服务区域为“全国”的组织所在地分布

3.4.4 平均服务省份/直辖市组织数量

在服务区域并非全国的组织当中，平均服务的省份/直辖市数量为 1.3 个，中位值为 1 个，绝大部分的组织的服务范围均为其自身所在的省份之内(见表 2)。

表 2 公益组织服务省份/直辖市数量统计值

单位：个			
	均值	标准差	中位值
服务省份/直辖市数量	1.33	1.18	1



3.5 服务领域

3.5.1 服务领域

从样本公益组织的服务领域来看（见图 15），涉及最多的三大领域为儿童青少年、教育助学以及综合志愿服务。再者，环境保护、残障人士、公益行业支持与城市社区建设也属于国内民间公益组织涉足较多的领域。另一方面也看到涉及同性恋、女性权利和动物福利等数量比较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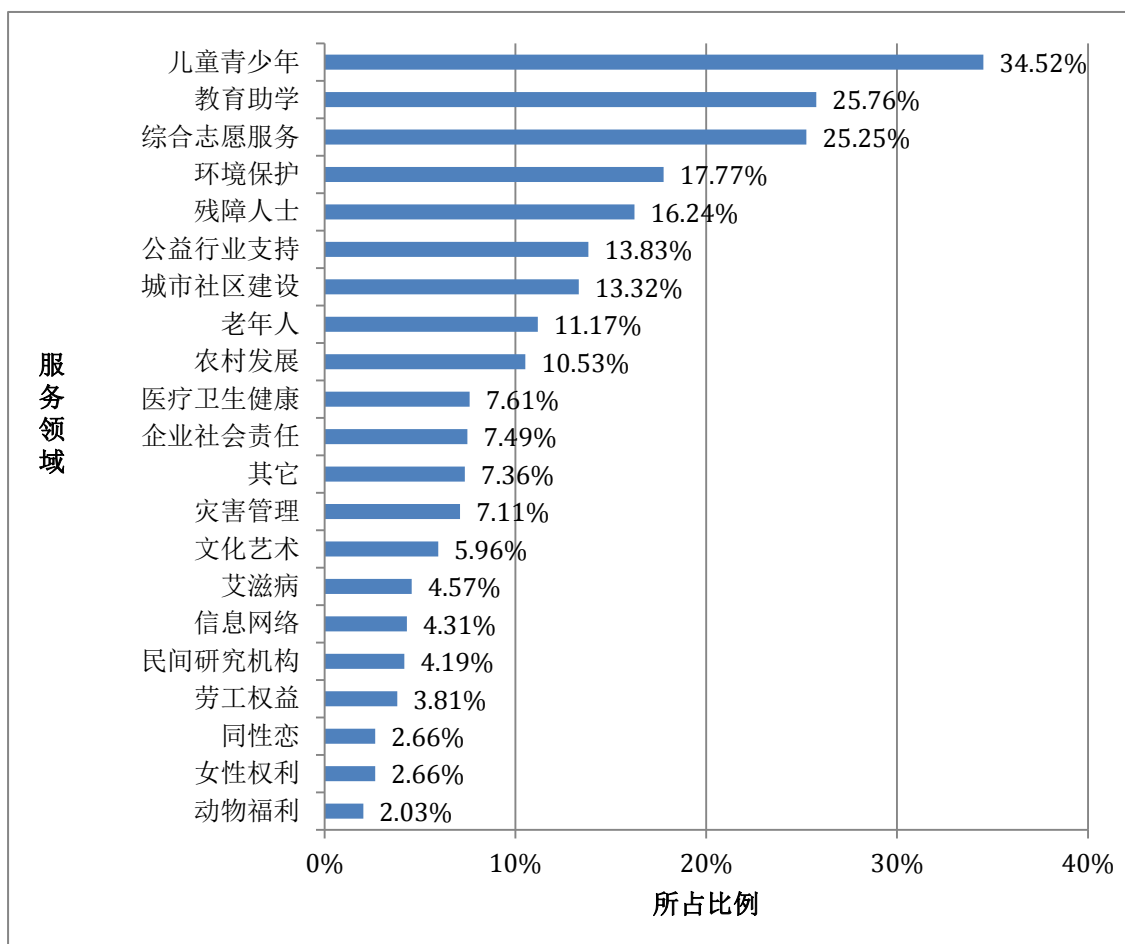


图 15 公益组织服务领域分布（多选且限选三项）

3.5.2 不同服务领域组织在各区域分布

分析样本公益组织服务领域在各区域的比例分布（见图 16），农村发展、教育助学、艾滋病领域在各地区数量较为平均，劳工权利、女性权利领域数量差别较高。劳工权益、企业社会责任领域组织在东部地区相对比例最高；灾害管理、农村发展领域组织在西部地区相对比例较高；艾滋病、综合志愿服务、老年人领

域组织在中部地区相对比例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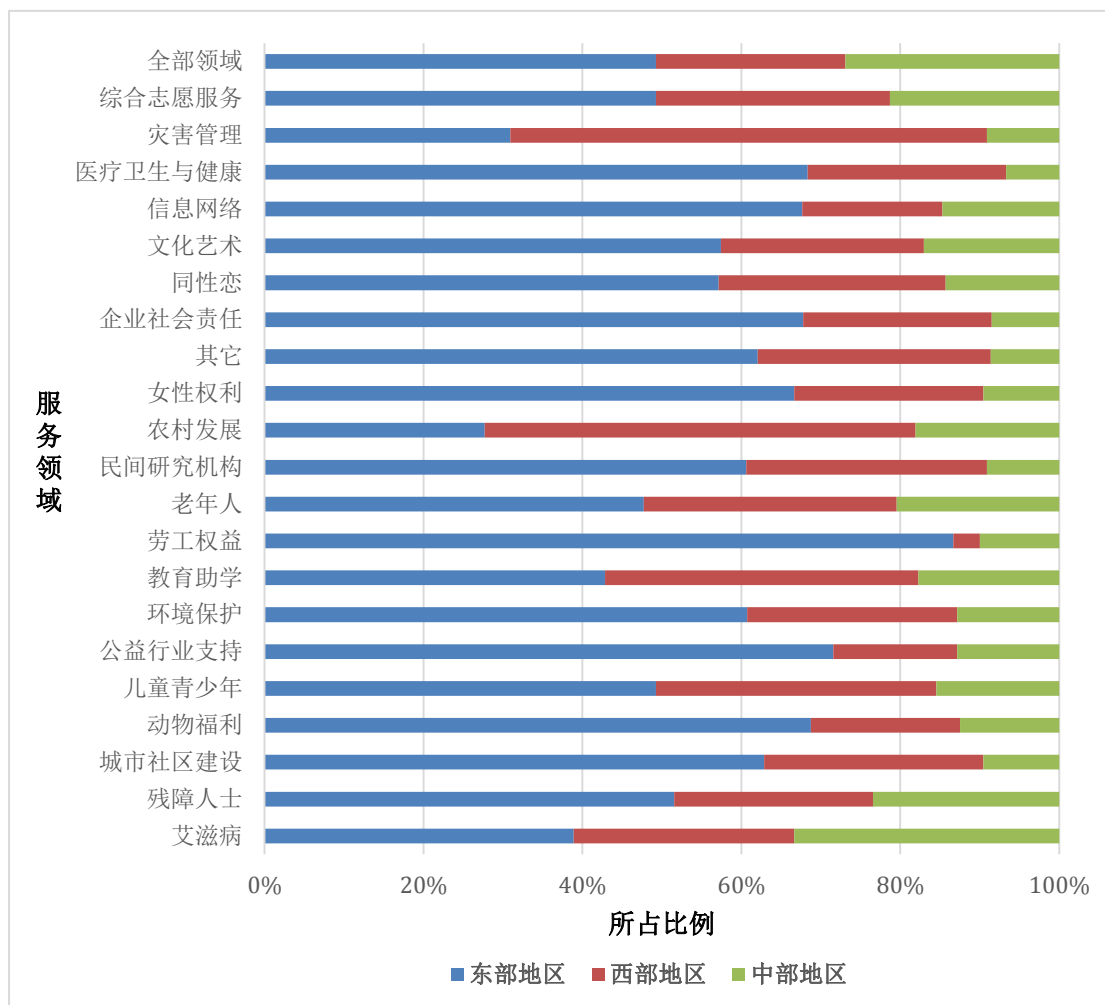


图 16 不同服务领域在各区域中分布

3.5.3 不同区域组织服务领域分布

观察东、中、西三个区域中的组织服务领域（见图 17- 19），不同区域民间公益组织的服务领域各有侧重，不过青少年儿童、综合志愿服务和教育助学在不同的区域均排在前三位；排在后三位的领域在三个区域中虽各有不同，但领域为动物福利的组织数量均出现于后三位中。主要区别在于排名第四和第五位的服务领域类型，东部为环境保护、公益行业支持；西部为农村发展、环境保护；中部为残障人士、老年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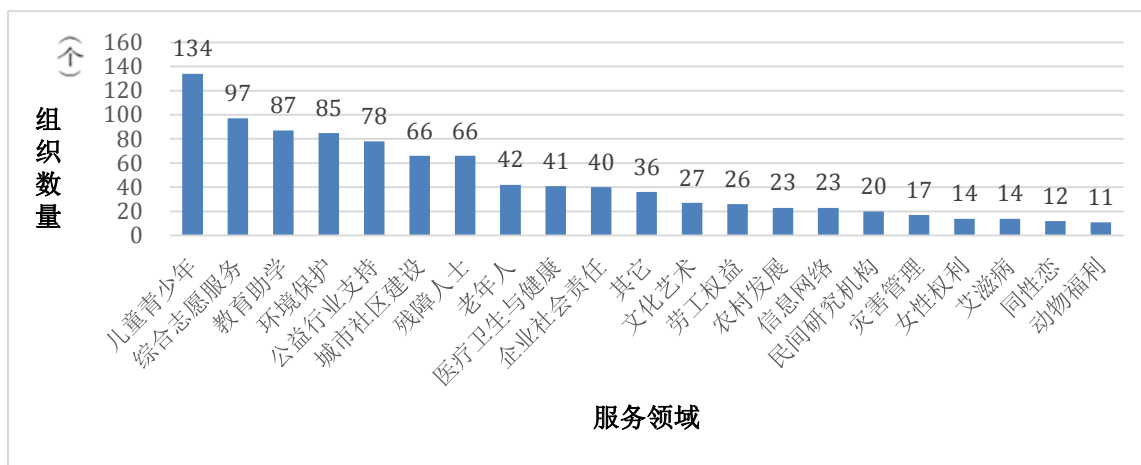


图 17 东部地区组织服务领域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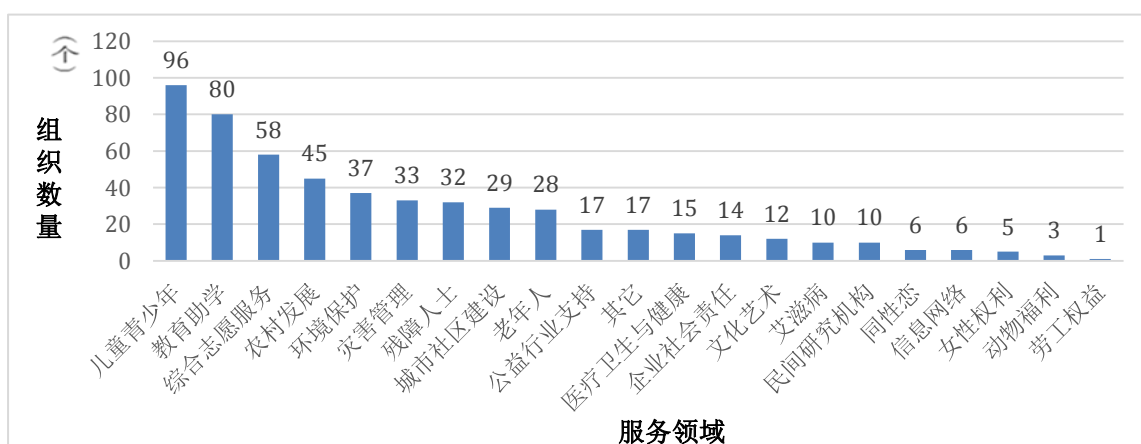


图 18 西部地区组织服务领域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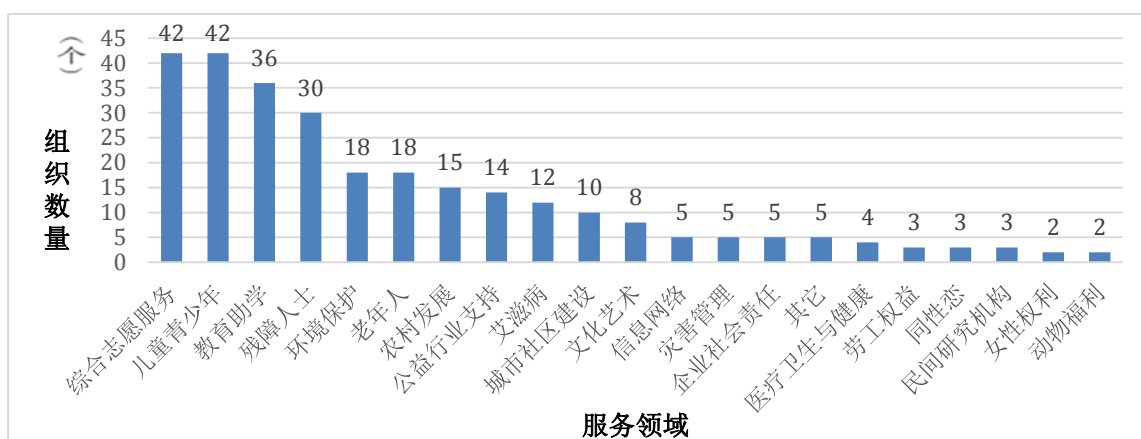


图 19 中部地区组织服务领域分布

从三个区域中五个公益组织分布较集中的省份/直辖市的情况来看：

在东部，北京市公益组织中服务领域主要集中在公益行业支持、儿童青少年、环境保护和教育助学，比较突出的是公益行业支持类型最多（见图 20）。广



东省的公益服务组织显著集中在儿童青少年领域，而城市社区建设、教育助学、残障人士、环境保护、综合志愿服务、公益行业支持领域的组织分布较为平均（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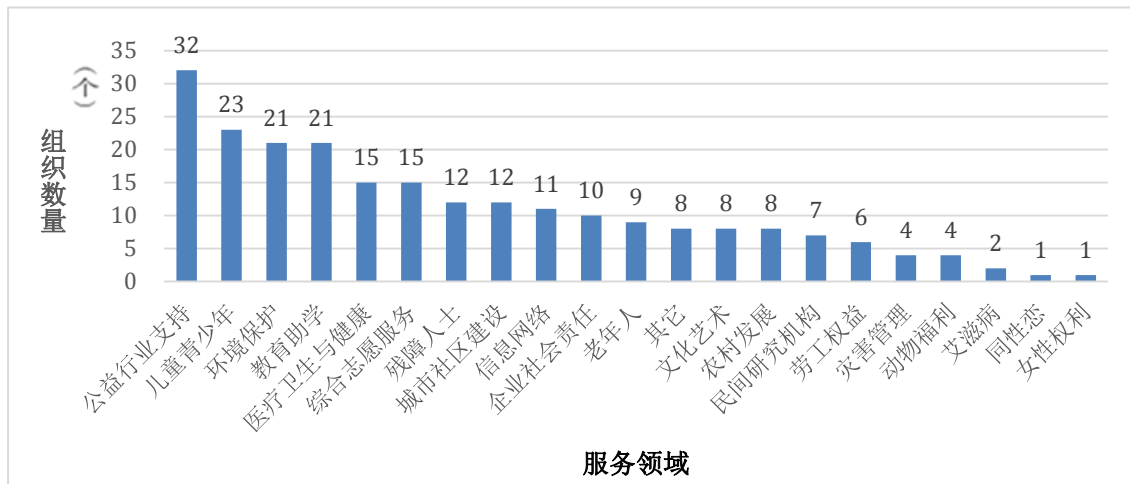


图 20 北京市组织服务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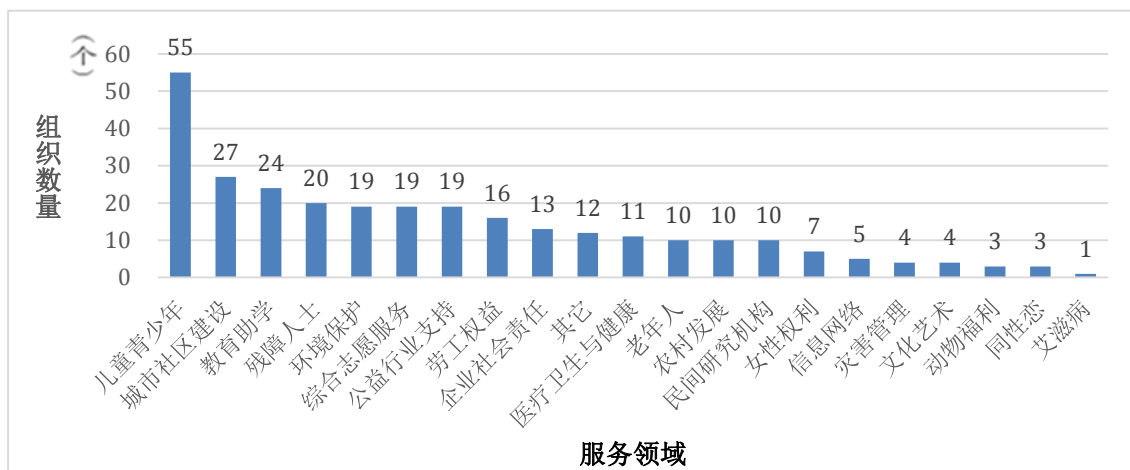


图 21 广东省组织服务领域

在西部，四川省公益组织服务领域排序为儿童青少年、教育助学、农村发展和城市社区建设（见图 22）。云南省公益组织服务领域主要为儿童青少年、教育助学和综合志愿服务，由于样本数量较少，其他类型组织数量都较少（见图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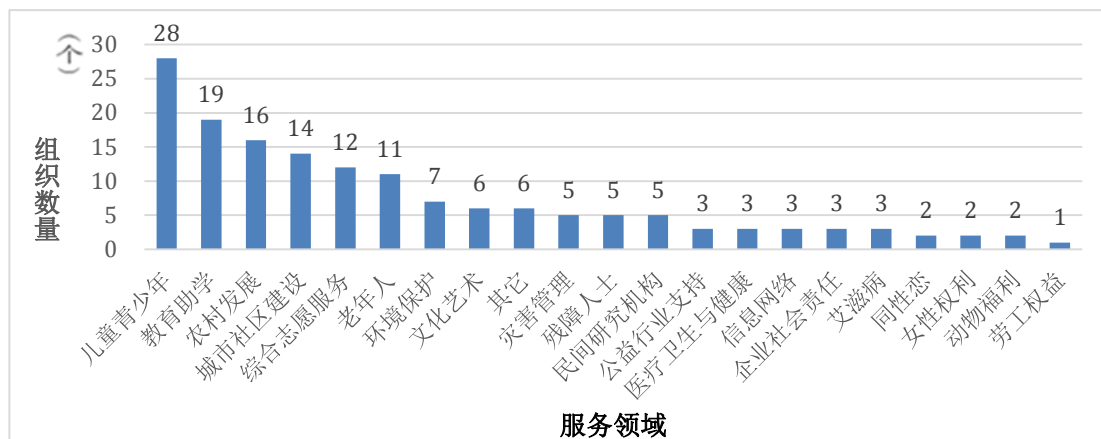


图 22 四川省组织服务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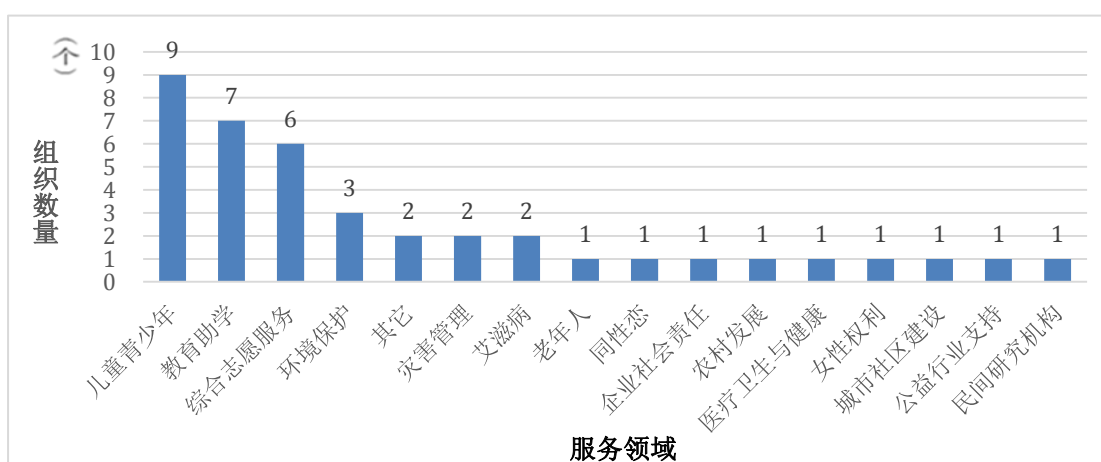


图 23 云南省组织服务领域

在中部，安徽省公益组织服务领域排列数量前 3 名的为教育助学、综合志愿服务和儿童青少年，残障人士、老年人领域的组织数量次之（见图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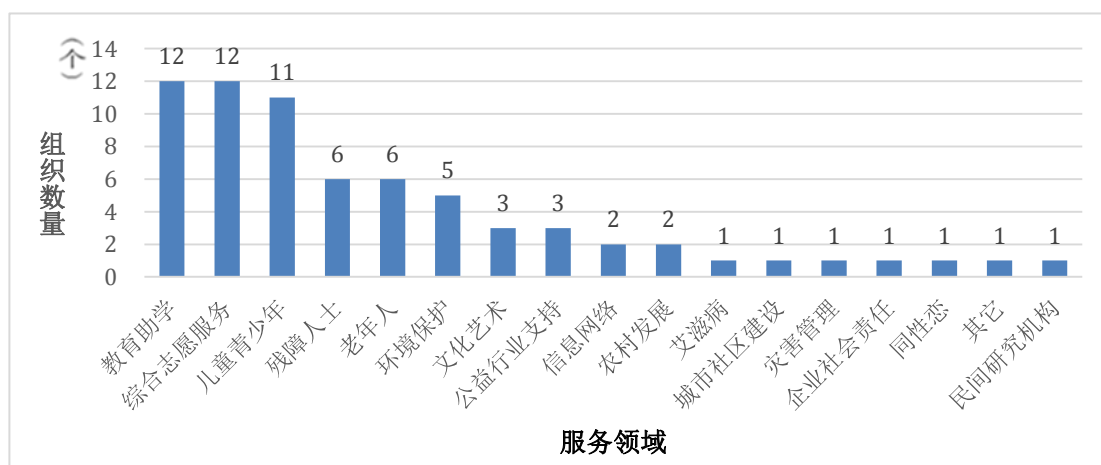


图 24 安徽省组织服务领域



3.5.4 热门领域增长趋势

热门公益服务领域的组织每年成立数量从 2002 年呈增长趋势，经过 2008 年的热潮之后，在 2009 年综合志愿服务、环境保护类组织出现了明显的下降拐点，但在此后迅速恢复了增长，儿童青少年和教育助学领域则没有出现明显的下降趋势，数量整体上扬（见图 25 和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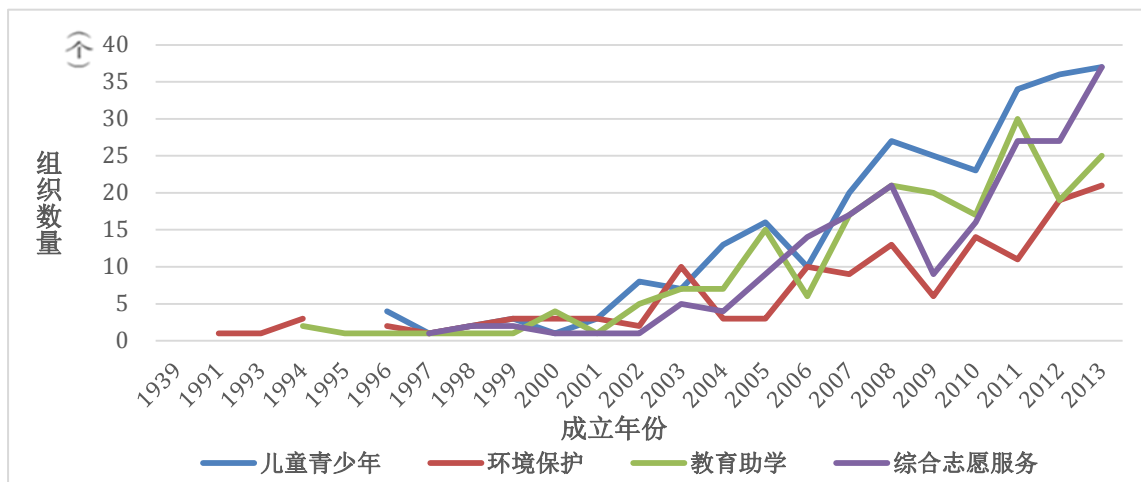


图 25 热门领域组织成立年份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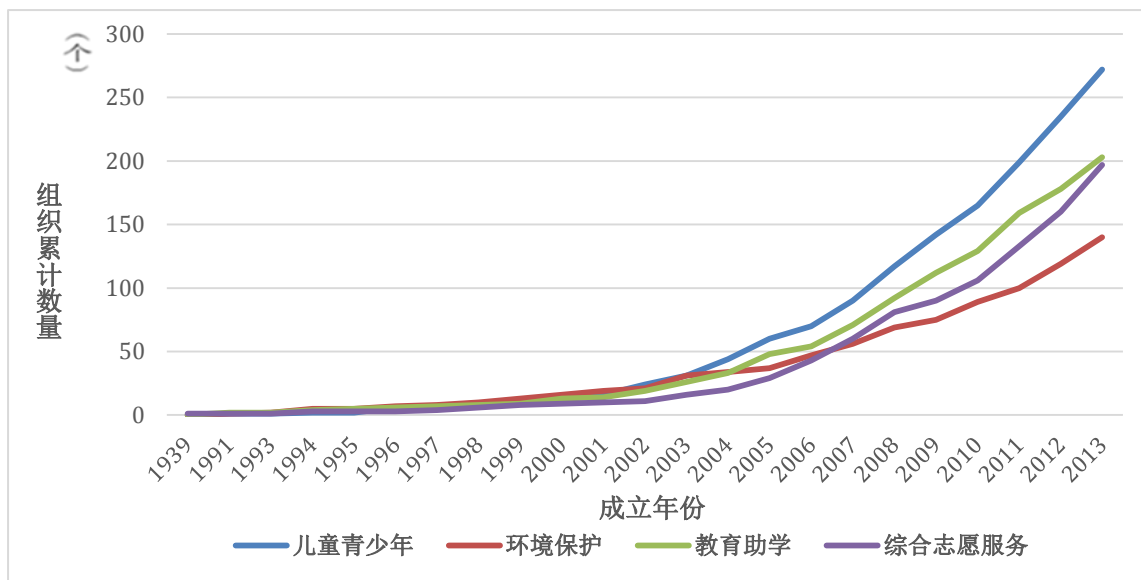


图 26 热门领域组织按年份累计情况

3.6 资金规模

3.6.1 上一年度支出规模

数据库收录结果显示（见图 27），公益组织中年支出 0-2 万元比例最大，为 25.74%，总体而言小额支出的公益组织的数量较多，年度支出 30 万元以下的组织占比超过 60%⁵。由此结果也反映了有一定比例的民间公益组织资金规模较大，年支出 100 万以上的组织比例合共也达到了 15.56%。结合 SOP2011 年全国抽样调查的结果，可以看到两次调查结果呈现出大致一样的格局，目前国内民间公益组织的财政规模整体偏小，年支出基本以 30 万元以下为主，但内部还是存在一定的差异，部分组织经济实力相对比较雄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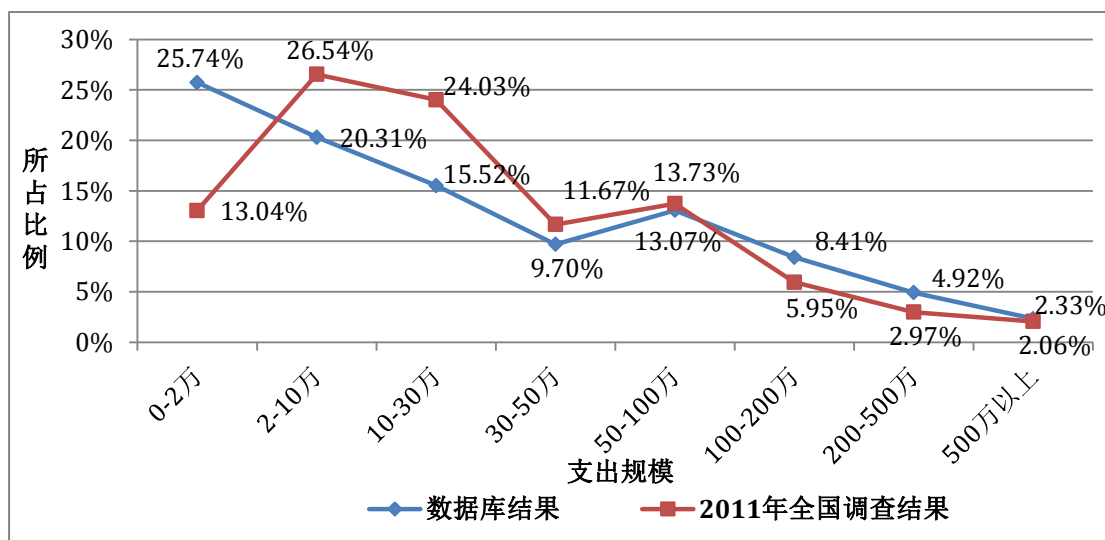


图 27 公益组织支出规模

3.6.2 注册状况与支出规模

比较注册和未注册的公益组织的财政总支出状况（见图 28），可以看到两者的趋势存在显著的差异，未注册的组织随着支出数额的增长，组织所占比例亦不断下降；相对而言，有注册的组织在 2-10 万、50-100 万两个区间比例最高，而在大于 10-30 万元资金规模的组织比例均高于未注册的组织。

⁵ 2013 年成立的组织则为本年度至今的支出。有 15 家组织选择了“保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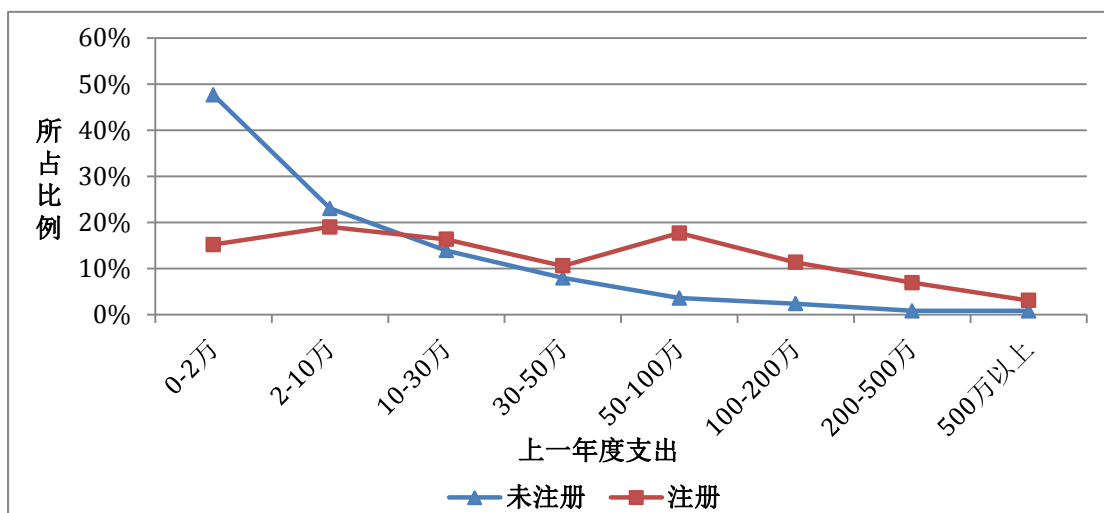


图 28 注册及未注册组织上一年度支出比较

3.6.3 不同区域组织支出规模

公益组织的财政规模也呈现出地区性的差异（见图 29），大致可以划分为三个层次，在 0-10 万元的区间当中中部地区组织比例最大，且明显高于东、西部组织；在 10-100 万元区间中，西部组织整体比例最高；而在 100 万元以上的区间当中，东部地区组织的比例高于其余两个地区。这反映了整体而言中部地区的民间公益组织除了数量较少之外，在财政支出规模上也低于东、西部地区，西部地区已有相当比例的组织具有一定的财政实力，东部地区组织则在数量及财政支出上同样处于领先的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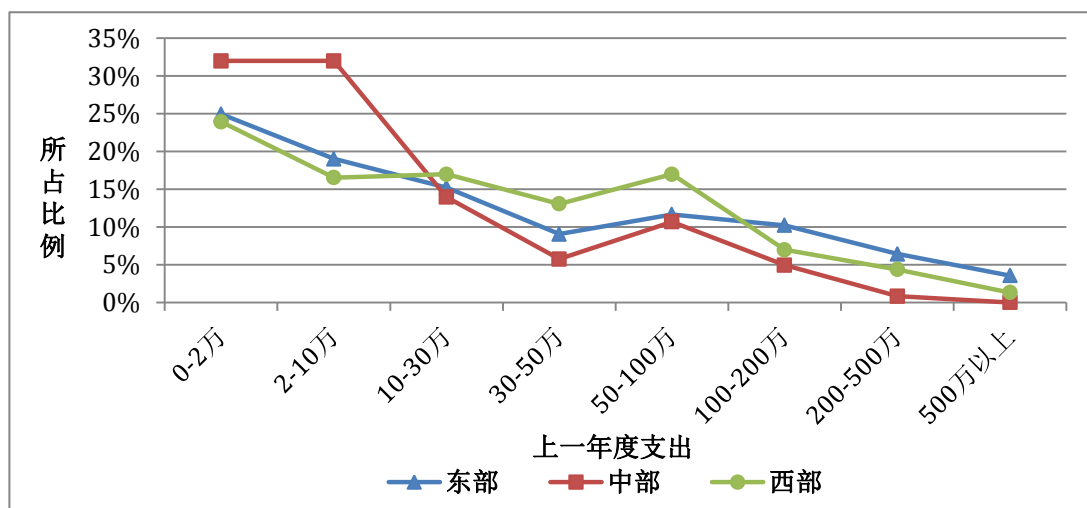


图 29 不同区域组织上一年度支出比较

从几个公益组织集中的省/直辖市的情况来看，北京市上年度各支出区间内



公益组织数量较为平均，广东、四川、云南、安徽支出金额在 30 万以内的公益组织占大多数（见图 30-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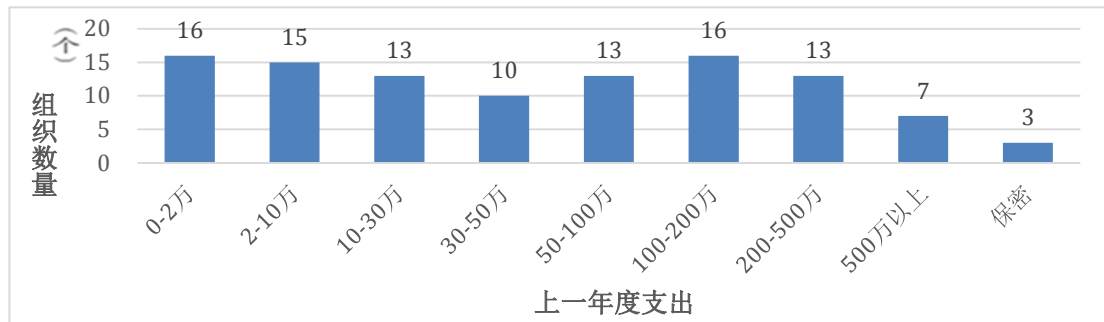


图 30 北京市组织上一年度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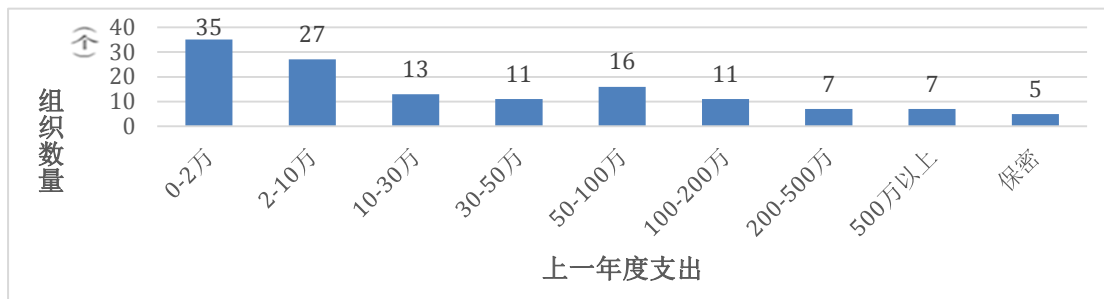


图 31 广东省组织上一年度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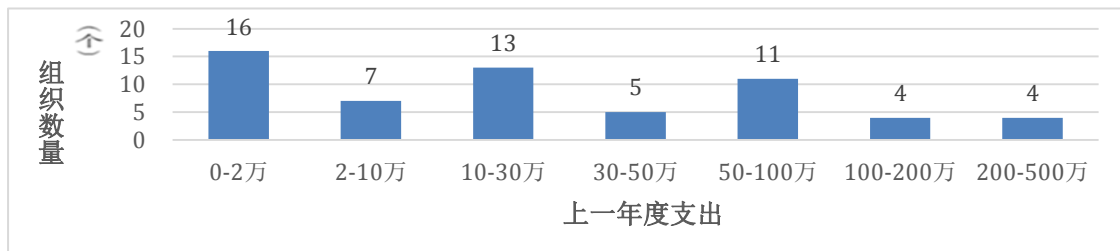


图 32 四川省组织上一年度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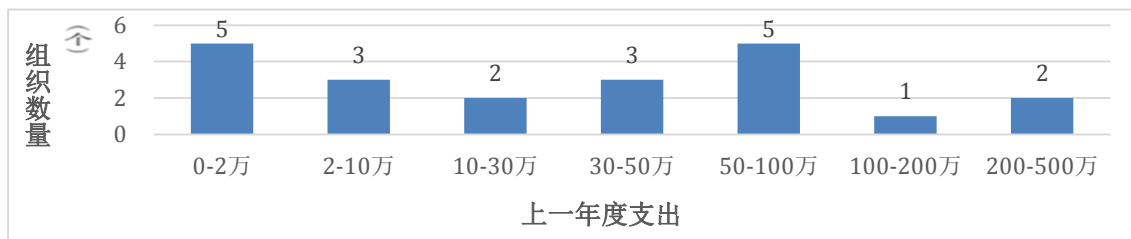


图 33 云南省组织上一年度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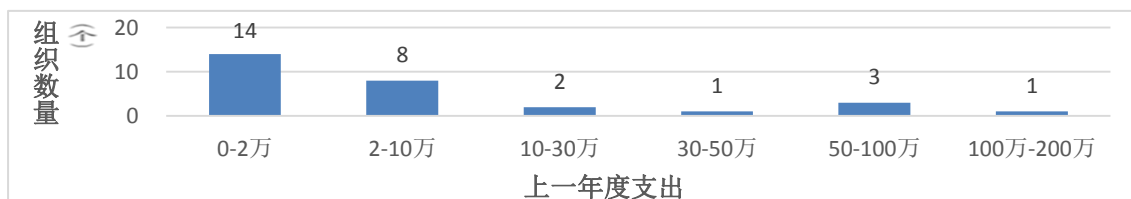


图 34 安徽省组织上一年度支出

3.7 工作人员

3.7.1 工作人员类型与数量

数据库调查了公益组织全职、兼职以及志愿者三类工作人员的情况（见图 35）。数据显示，在入库的公益组织中，有 79.44% 的组织有全职人员，有 76.78% 的组织有兼职人员，96.32% 的组织有志愿者。该结果与 SOP2011 年全国抽样调查结果相比（见图 36），有全职人员和兼职人员的组织比例均更高，而有志愿者组织的比例则非常接近，一个可能的原因是近年民间公益组织越来越重视全/兼职人员对组织发展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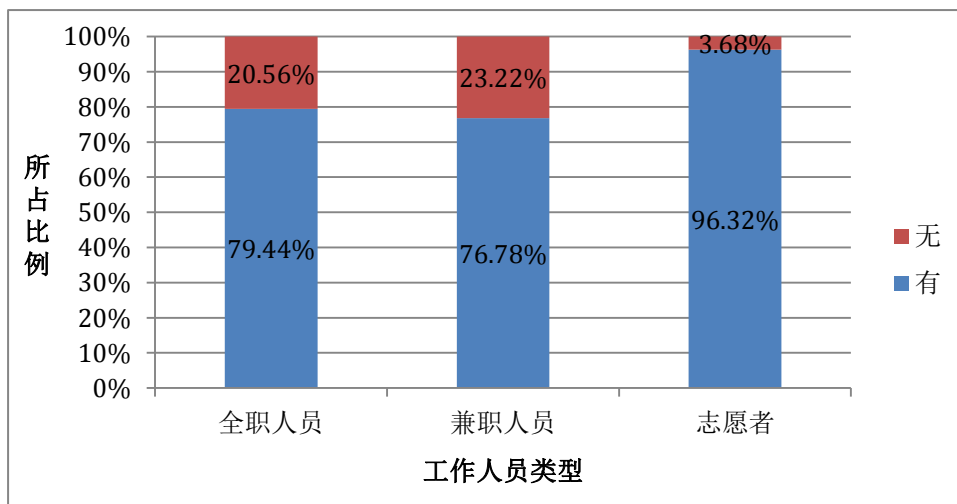


图 35 公益组织不同类型工作人员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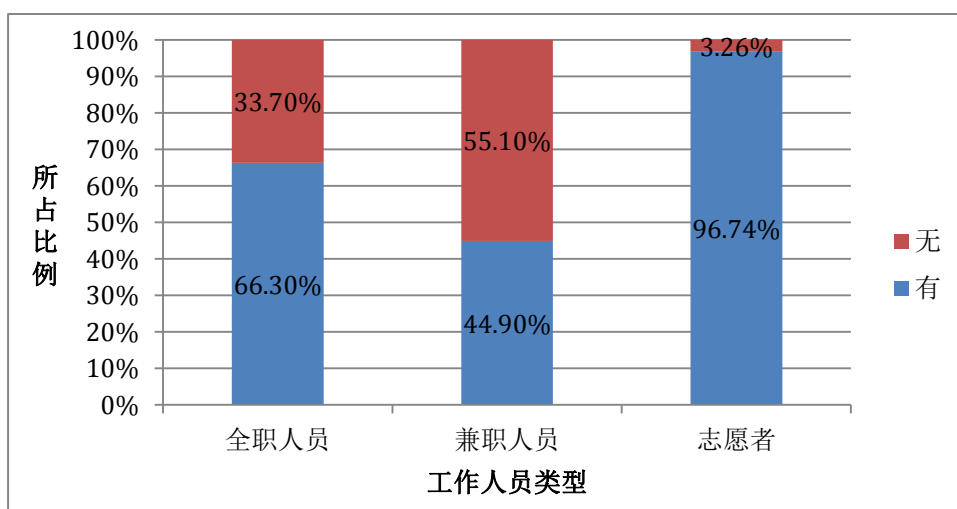


图 36 2011 年国内民间公益组织不同类型工作人员状况

（数据来源：中大中国公益慈善研究院 2011 年全国民间公益组织抽样调查）



从各类工作人员具体数量上来看（见表 3），由于数据中存在较大的极端值，为了排除其影响，在此报告的是工作人员数量的中位值和 95%分位值，以更准确地反映各类工作人员数量的平均水平以及“较发达”的情况。结果显示，全职人员和兼职人员数量中位值均为 3 人，95%分位值分别为 34 人和 30 人，即有 50% 的组织全职和兼职人员数量在 3 人以下；有 95%的组织全职人员数量不高于 34 人，兼职人员数量不高于 30 人。与全、兼职人员不同，民间公益组织的工作人员大多以志愿者为主体，志愿者数量中位值为 98 人，95%分位值达到 4000 人。

表 3 公益组织不同类型工作人员数量统计值

	单位：人	
	中位值	95%分位值
全职人员	3	32
兼职人员	3	30
志愿者	100	4000

3.7.2 工作人员构成状况

进一步考察不同类型工作人员结构的分布（见图 37），只有一种或两种类型工作人员的 organization 比例均比较少，而三种人员都有的 organization 比例则达到 66.75%，这反映了目前国内民间公益组织中较常见的工作人员结构为全职、兼职和志愿者三者兼有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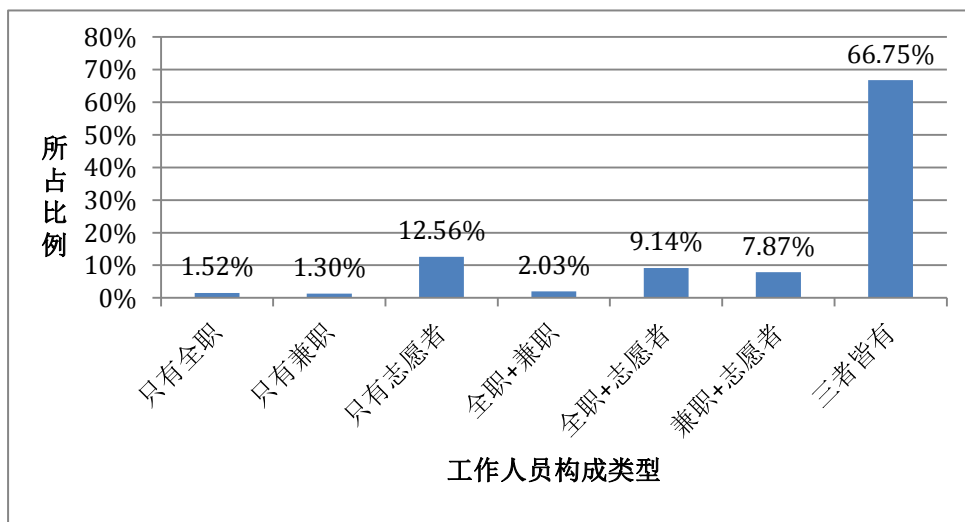


图 37 公益组织工作人员构成状况



3.7.3 不同服务领域组织工作人员情况

在各服务领域组织中，全职人员中位数最高为残障人士；兼职人数中位数最高的为灾害管理；而志愿者中位数最高的领域则为综合志愿服务（见图 38-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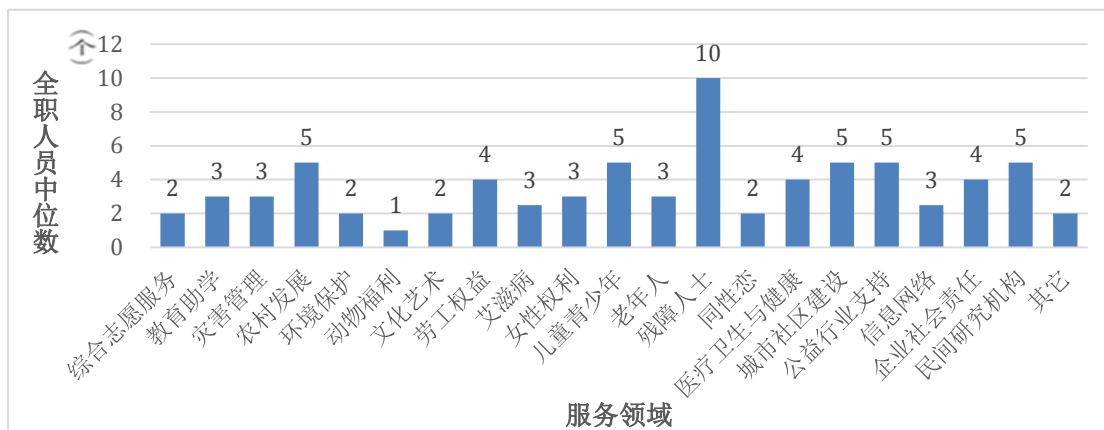


图 38 不同领域组织全职人员中位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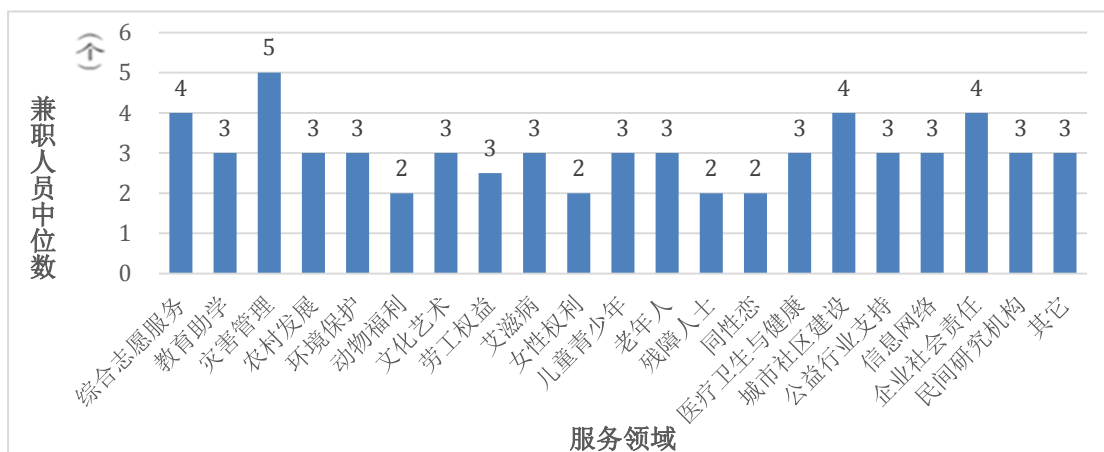


图 39 不同领域组织兼职人员中位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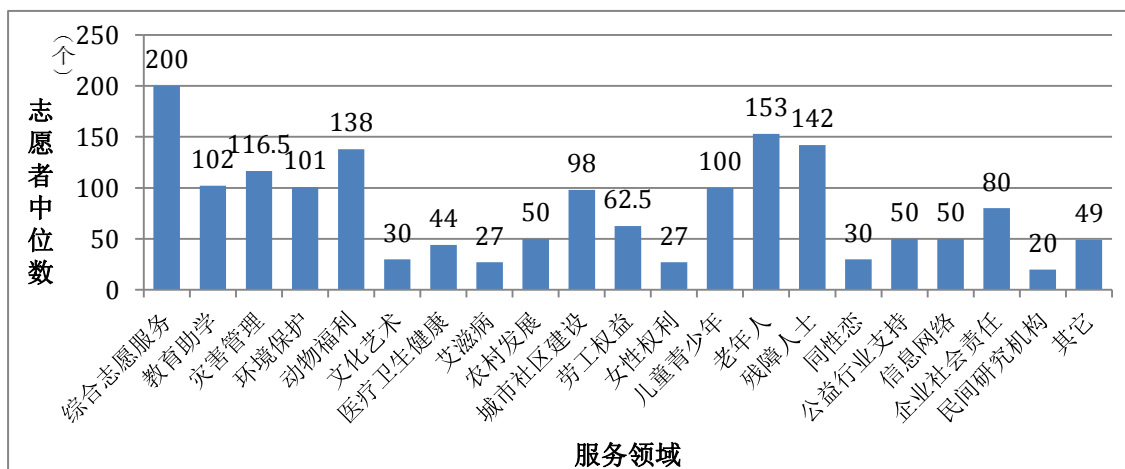


图 40 不同领域组织志愿者中位数



通过比较全兼职人员的人数比值（见图 41），样本公益组织中除信息网络和综合志愿服务这两个领域外，其他领域全职人数均大于兼职人数。一般全职人数是兼职人数的两倍左右，但残障人士领域全职人数是兼职人数的 6 倍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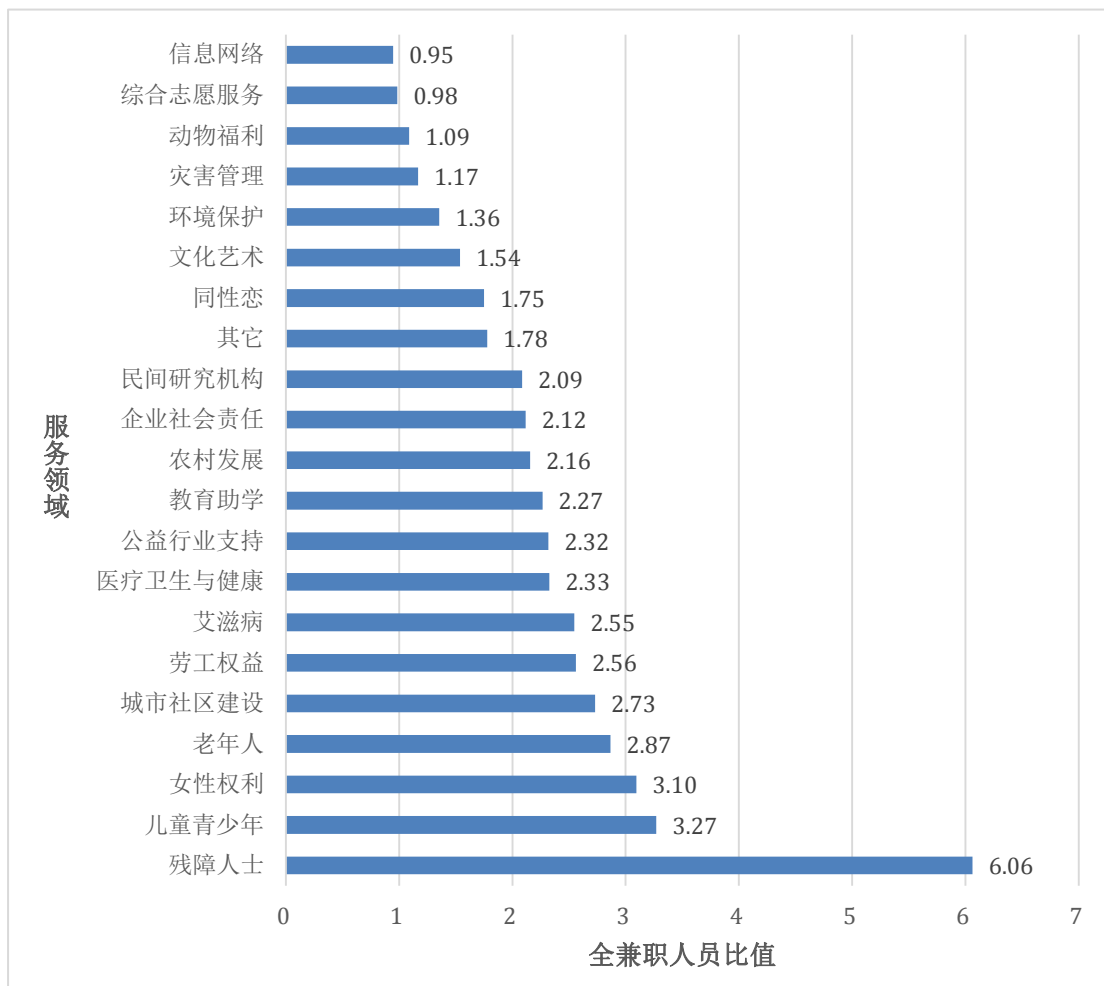


图 41 不同领域组织全、兼职人员比值

3.8 媒体使用

3.8.1 不同类型媒体使用情况

在样本公益组织中，仅 13.20%的公益组织未使用任何媒体平台，49.24%的公益组织同时使用网站和微博。仅使用一种媒体宣传的组织约为 37.57%，其中仅使用微博进行公益宣传组织数量为 29.70%，仅使用网站的公益组织数量占 7.87%（见图 42）。

⁶ 以上数据兼职人数不包含志愿者，并去掉兼职人数为 0 的样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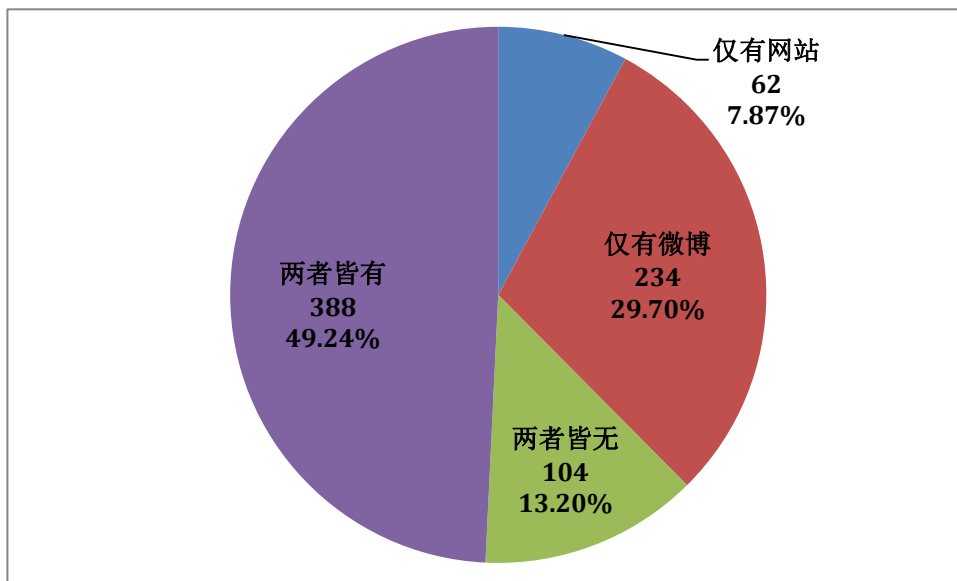


图 42 公益组织媒体使用情况

3.8.2 不同区域组织微博使用情况

不同区域的公益组织中，使用微博和未使用微博的组织数量的比例较为平均。东部地区使用微博比例略高于中、西部地区（见图 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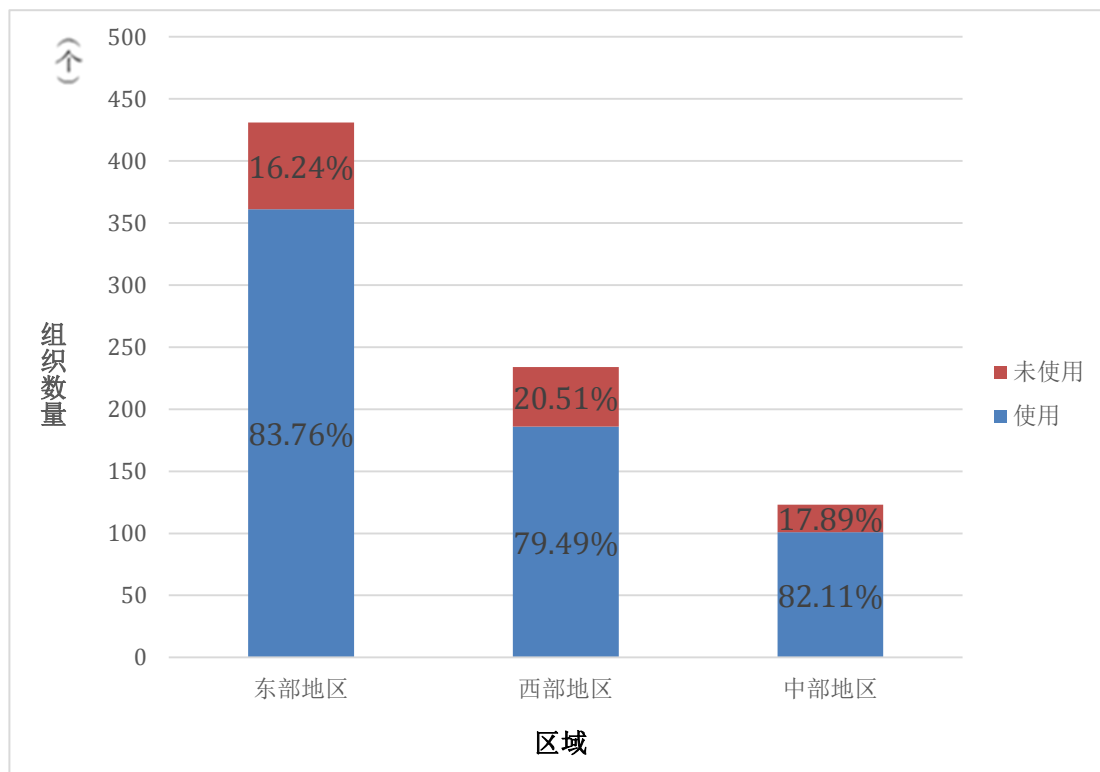


图 43 不同区域组织微博使用情况



3.9 组织成熟度

3.9.1 成熟度指标的建构方法

根据国内民间公益组织的发展现状，本报告尝试构造一个民间公益组织“成熟度”指标。不同的民间公益组织成熟程度有所差异，本数据库部分指标的设置目的是希望衡量这些组织的成熟度，我们假设民间公益组织的成熟度受到以下指标的影响：全职人数、成立年份、是否注册、媒体传播、开支。在本次分析中，根据基础信息建立了一个简单的组织成熟度模型：

成熟度= $a \times \text{全职人数得分} + b \times \text{成立年份得分} + c \times \text{是否注册得分} + d \times \text{媒体使用得分} + e \times \text{支出得分}$ 。

根据以上 5 个指标，利用专家法获得各指标权重：

$a=0.221055195$

$b=0.171521763$

$c=0.152877558$

$d=0.248014013$

$e=0.206531472$

具体影响因数得分如下表：

表 4 成熟度影响因素评分

影响因数	影响因数类别	得分
注册	是	1
	否	0
距今成立年份	5 年及以上	1
	5 年以下	$1/5 \times \text{距今成立年份}$
全职人数	20 人及以上	1
	20 人以下	$1/20 \times \text{人数}$
媒体使用	自建网站	1
	无自建网站	0
	500 万以上	1



支出	200-500 万	0.875
	100-200 万	0.75
	50-100 万	0.625
	30-50 万	0.5
	10-30 万	0.375
	2-10 万	0.25
	0-2 万	0.125

根据入库公益组织有效数据（删除支出为 0、保密数据和服务领域填写不规范数据），得出每个组织成熟度分析结果。需要指出的是，本次报告提出的民间公益组织“成熟度”指标是一个创新性尝试，准确程度需要依靠今后更大量的数据进行不断的验证，在此供各位同行参考。

3.9.2 组织成立时间与成熟度

总体来看，自 2007 年以后成立的组织，即成立时间 6 年以内的组织，成熟度与成立时长接近正相关关系，即成立时间越长，组织成熟度越高；成立时间 6 年以上的组织，成熟度与时间无相关度（见图 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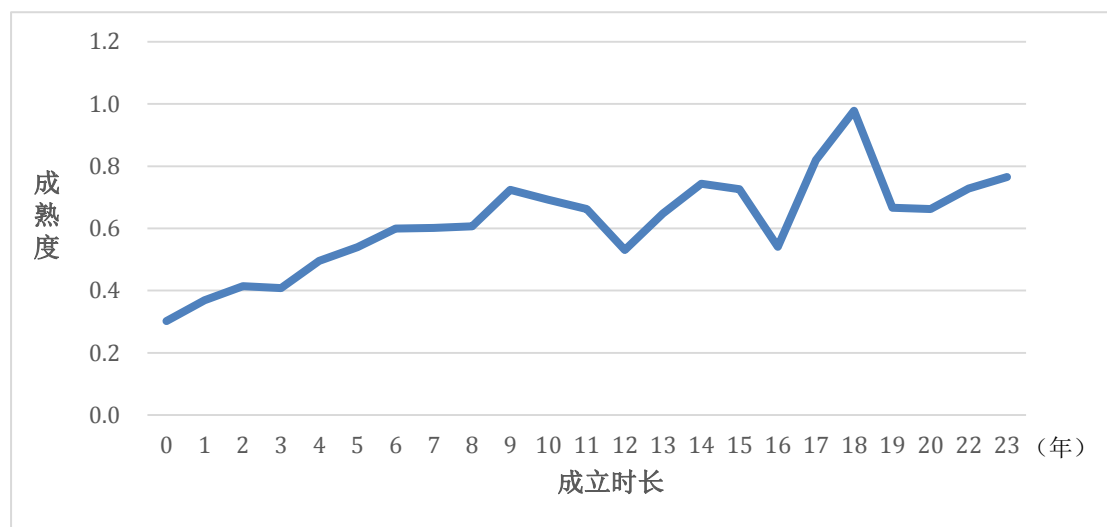


图 44 成熟度与成立时长关系

3.9.3 组织所在地与成熟度

按省份比较组织成熟度，因为部分省份样本数量太少，不具有代表性，进行

了筛选，对数量多于 15 家机构的省份进行了分析。排名前五的是陕西、上海、北京、重庆和福建。广东排名第六（见图 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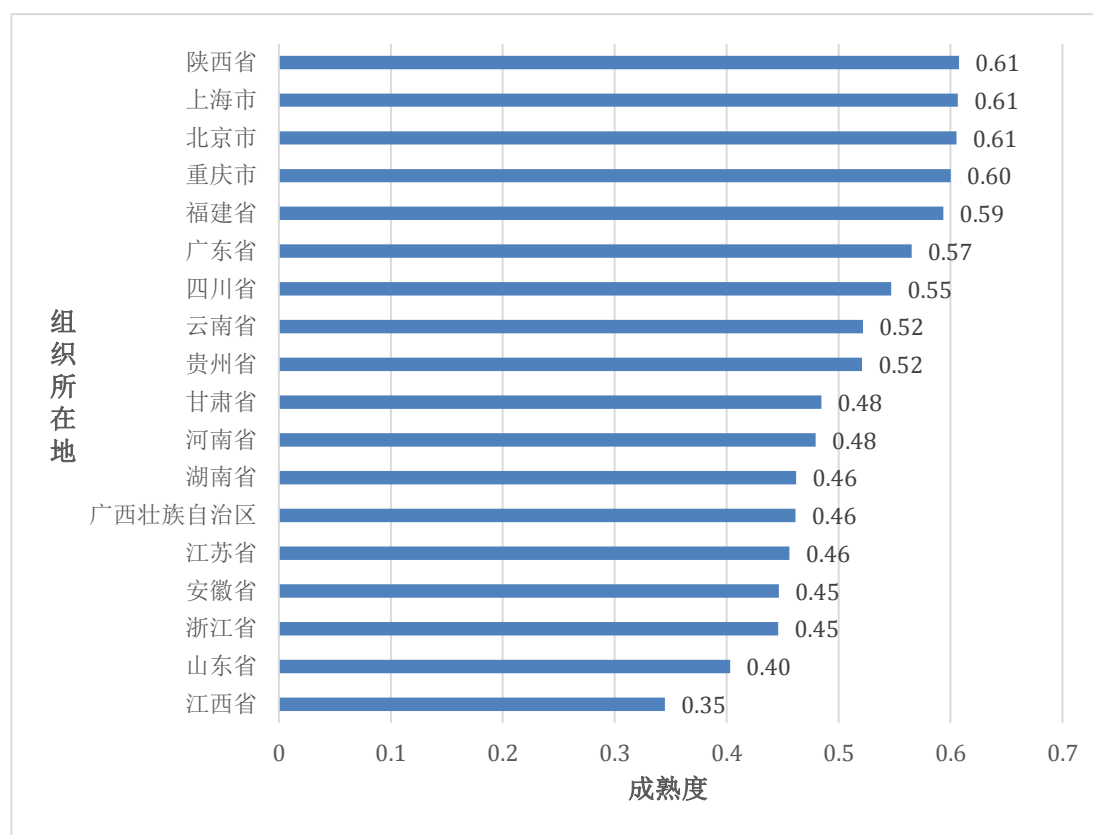


图 45 部分省份组织平均成熟度

公益成熟度总和是该省份所有入库公益组织的成熟度相加的总和，以此进行排名，在入库公益组织中排名前三的为广东、北京和四川（见图 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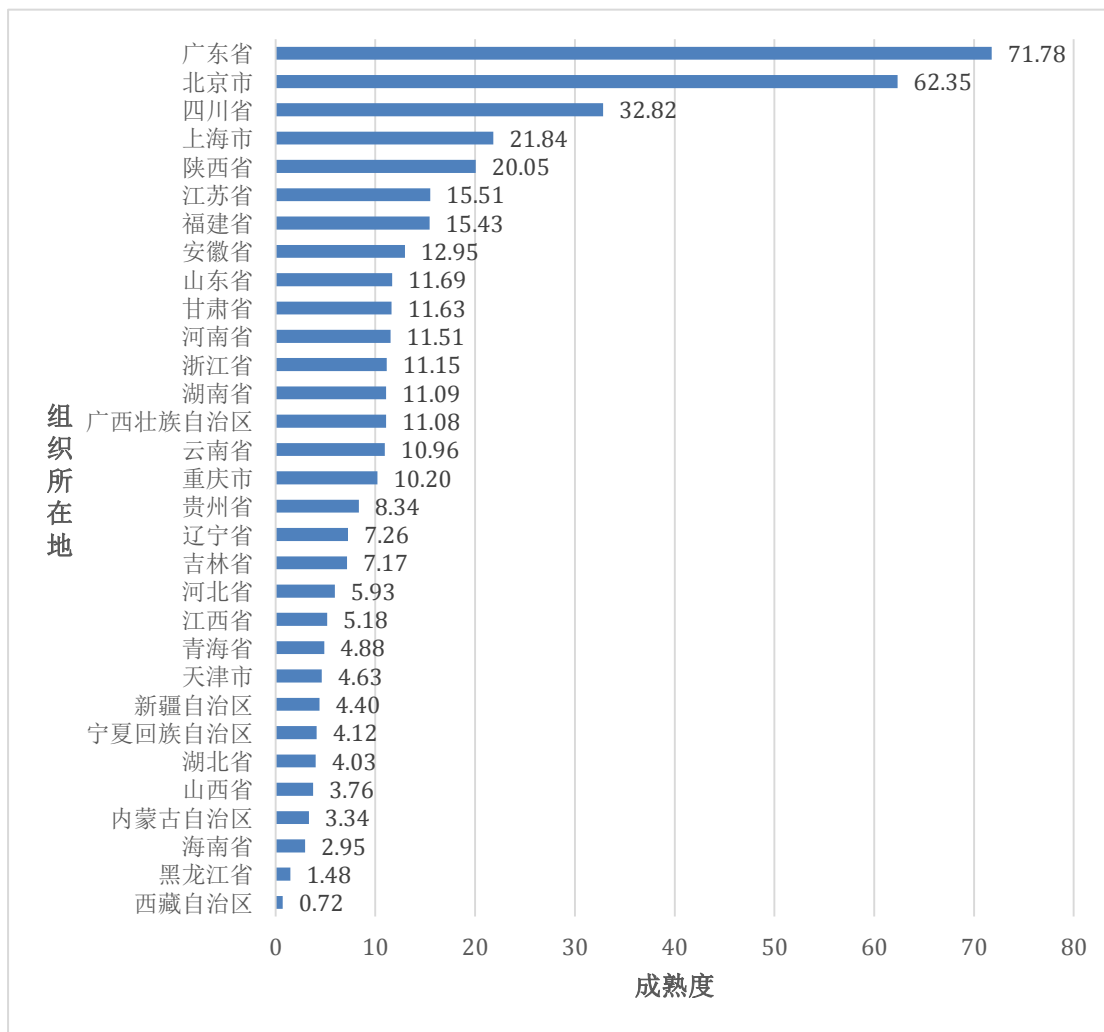


图 46 各省公益成熟度总和

3.9.4 组织所在区域与成熟度

在不同区域当中，东部和西部地区的组织成熟度相当，中部地区的组织成熟度最低（见图 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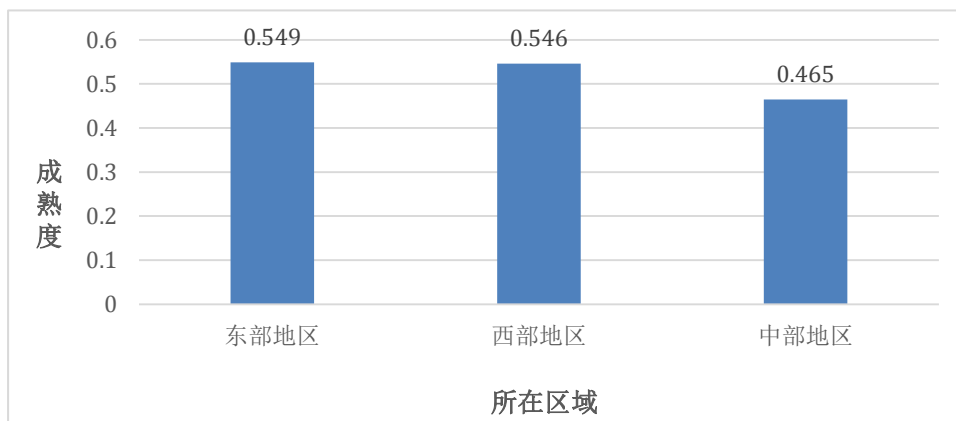


图 47 不同区域组织成熟度

3.9.5 服务区域范围与成熟度

按服务区域的范围比较组织成熟度，可以看到服务全国的组织相对成熟度更高一些，而服务本省的组织相对最低（见图 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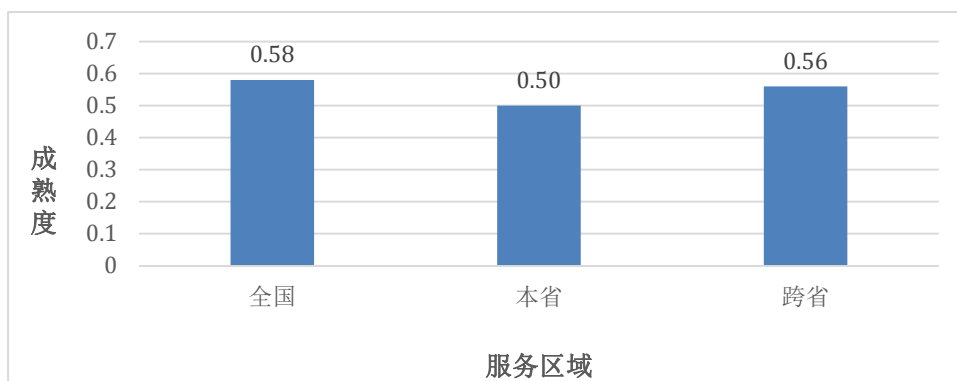


图 48 不同服务区域组织成熟度

3.9.6 服务领域与成熟度

按服务领域比较组织成熟度，排名前四的领域依次是教育助学、企业社会责任、民间研究机构和残障人士，排名靠后的领域是综合志愿服务、老年人、动物福利和艾滋病（见图 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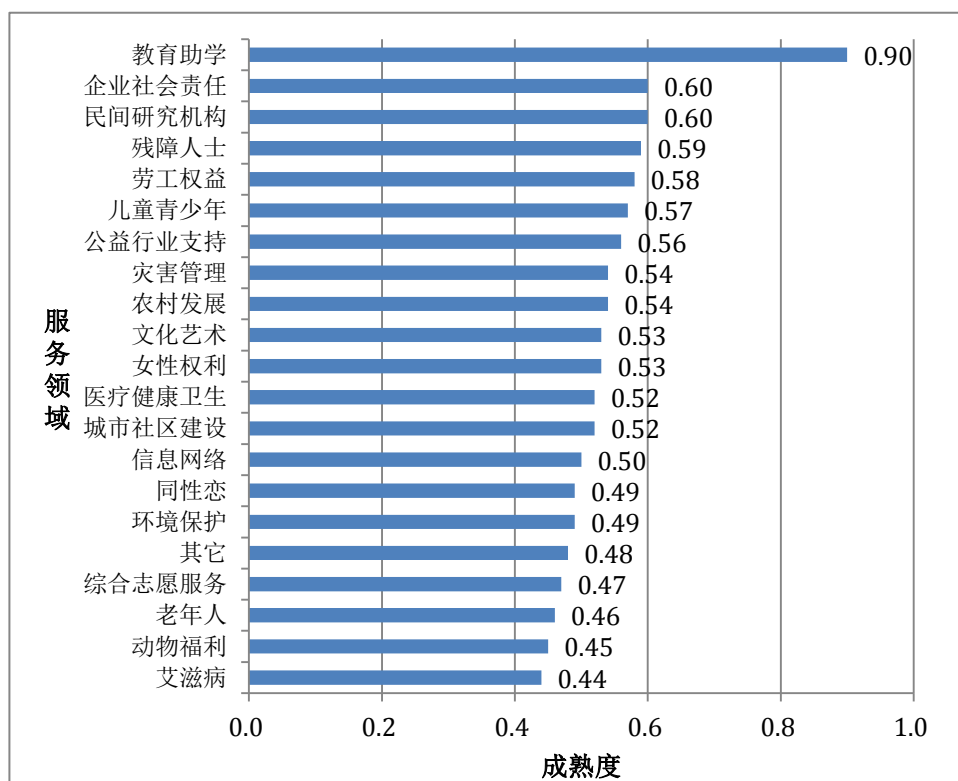


图 49 不同服务领域组织成熟度



4 后续计划

中国民间公益组织基础数据库的建设并不止步于此,准确地说这只是个开始。

需要说明的是,数据库的形态并非一个信息展示平台,即入库的组织不能通过数据库主页展示自身或查看其他组织的信息,但可以查看本组织填写的信息并随时进行修改。考虑到不少民间公益组织有进行自我展示,寻求业务合作伙伴的需求,NGO2.0 已根据组织在填写信息时的意愿,将组织信息导入到公益地图中,各组织可以通过公益地图 <http://www.ngo20map.com> 进行查询。

按照计划,数据库在 2014 年内将逐渐实现对外开放。项目组计划数据开放的对象主要为非营利组织中的支持型组织(业务支持和资金支持)、平台型组织、研究型组织。由上述使用者提出申请,与数据所有方签署协议,规定数据使用的非营利性及其他相关条款。

数据库动态会不断在新浪官方微博@中国民间公益组织基础数据库中公布,请大家密切关注。对本项目有任何疑问可 E-MAIL 至项目专用邮箱 ngodata201308@gmail.com 或数据库主页 www.ngodb.org 的留言墙进行留言。